《緣起甚深》 *See the Dhamma See the Buddha*

不昧因果～明法見佛！

佛曆 *2567. 10. 4* 菩提僧團 *Ven. Devacitta* 修訂

Namo Tassa Bhagavato Arahato Sammā Sambuddhassa.

皈命——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

To Make Offerings to Supreme Buddha, Dhamma, Holy Scriptures.

供養——無上世尊、無上法身、無上舍利

《緣起甚深》

不昧因果、明法見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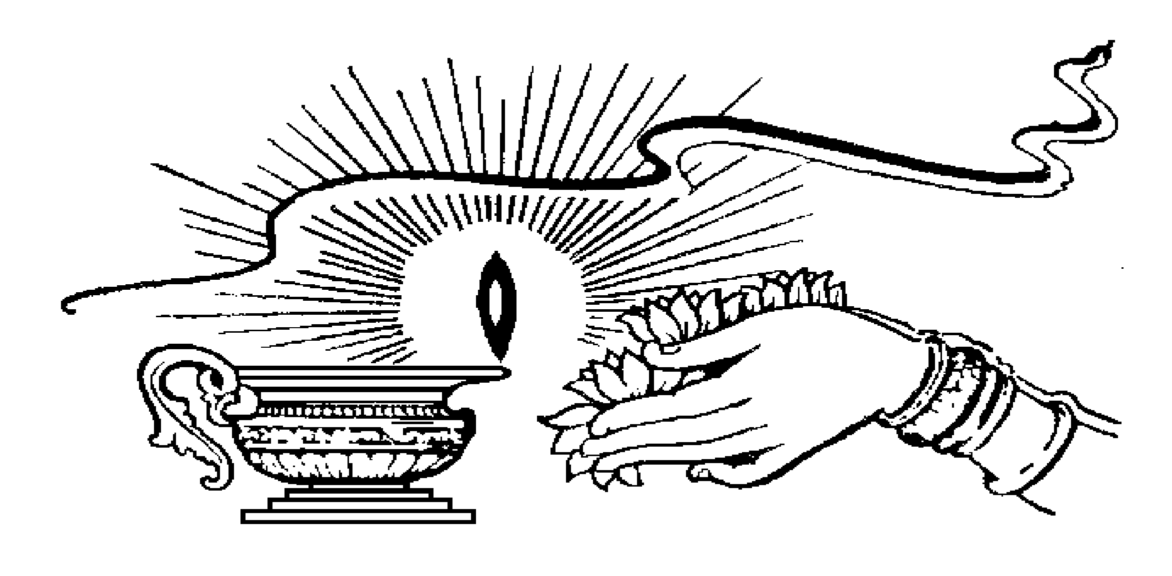
【佛教紀元】



巴利聖典 palitxt@outlook.com ✍ https://fuzi.nidbox.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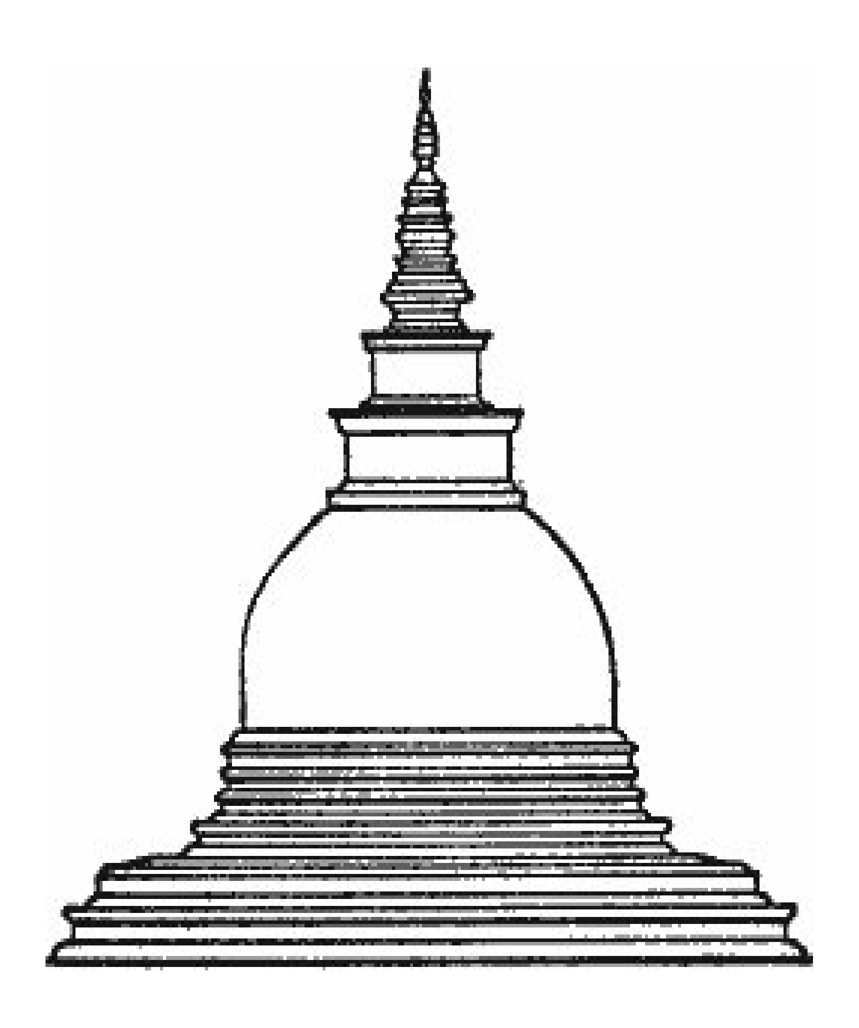
不昧因果～明法見佛【大綱】*(Outline)*

♡ ***Whoever Sees the Dhamma Sees Dependent Co-arising. (MN 28, 306)*** ☼



不昧因果～明法見佛【目錄】(Contents)

♡ ***Whoever Sees the Dhamma Sees Dependent Co-arising. (MN 28, 306)*** ☼



Namo Tassa Bhagavato Arahato Sammā Sambuddhassa.

皈命——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

Refuge in the Buddha, Arhat, Supreme Enlightenment.

☆ Vayadhammā saṅkhārā, appamādena sampādetha.

諸行皆是壞滅之法,
應自精進不放逸。

Decay is inherent in all component things.
Work out your salvation with diligence!

☆ 當勤精進, 早求解脫;
以智慧明, 滅諸痴暗。

But do strive diligently, and quickly seek out freedom.
With the light of perfect wisdom, destroy the darkness of ignorance!



啊ㄚ！佛ㄈㄛˊ陀ㄊㄨㄛˊ的ㄉㄜ˙智ㄓˋ慧ㄏㄨㄟˋ

What! Buddha's Wisdom

☆ 似乎，每個人——
都喜歡發表！
Seems, everyone... enjoy published!

都有，他自己，
高超的見解……。
Has, himself... super views.

似乎，每個人——
都有，勝過佛陀的智慧 ‼
Seems everyone... have, better than Buddha's wisdom!

可是，對於原始的——
「佛 陀 教 法」是什麼 ¿?
However, what is... "the original teachings of Buddha?"

並不瞭解， ♨
也不想瞭解，
更沒有時間去瞭解。
Do not know, not understand, and no time to understand.

因為，他們都在——
Because they are…

忙於，自己的：
『所知、所見……？』
Busy with their own... "I know, I see… ?"

三皈依 Tisaraṇa / *Three Refuges*

Buddhaṃ saraṇaṃ gacchāmi,

☆ 我皈依——於佛陀；

I refuge in the Buddha;

Abhabbo parihānāya nibbānasseva!

涅槃， 無衰退！

Nibbana, no recession!

Dhammaṃ saraṇaṃ gacchāmi,

☆ 我皈依——正法律；

I refuge in the Dhamma;

Hiri ottappa sampanno!

具足， 慚與愧！

Be ashamed and reflection!

Saṅghaṃ saraṇaṃ gacchāmi,

☆ 我皈依——賢聖僧；

I refuge in the Sangha;

Sikkhāya tibba gāravo!

熱心， 尊敬學！

Ardent to learning respectfully!

不昧因果～明法見佛！

See Dependent Co-arising See the Dhamma - See the Dhamma See the Buddha

♨ 第一篇　走出因果的幾個觀念？

The Ideophrenic Causality

～根境名色，緣起四諦～



第一日 ☼ 因果觀念 ☞ 因果躲不過

第一品 ☆ 誰也躲不過因果

〔覺者畏因，眾生畏果：〕

☆ 什麼樣的種子，開什麼樣的花；
什麼樣的土地，長什麼樣的米；
什麼樣的信賴，受什麼樣的愛；
什麼樣的守候，生什麼樣的情。

什麼樣的天空下，活什麼樣的人；
什麼樣的星星，予什麼樣的光明；
什麼樣的流水，給什麼樣的感受；
什麼樣的大海，是什麼樣的姿態。

今生的種種， 皆是前世的因；
明天的命運， 全看今日的行！

因果、因果，誰也躲不過！
你造什麼樣的因，就受什麼樣的果。

因果、因果，誰也躲不過！
只要一失足，那總是錯……。

卍 卍 卍

第二品 ☆ 知因果、了因果！

☆ 什麼樣的執著，嘗什麼樣的苦果；
什麼樣的正道，是什麼樣的善果；

什麼樣的修行，得什麼樣的正果；
什麼樣的因緣，就結什麼樣的果。

卍 卍 卍

〔有漂亮的一顆心：
必定有漂亮的一生！

心好、命又好，發達榮華早；
心好、命不好，一生也溫飽；
命好、心不好，前程恐難保；
心命、都不好，貧窮直到老。〕

卍 卍 卍

〔願您能：
心念、思想轉正道；
世界，將會無限寬！
祝福您！知因果、了因果。〕

卍 卍 卍

第二日 ☼ 因果觀念 ☞ 因果的陷阱

～由不昧因果的故事，走出因果的「陷阱」～

☆ 陷阱一：顛倒因果？

例如：「種惡因得善果，好人無好報」之主張。

與事實顛倒、 眞相不符！

「 因」 必須滿足「 果」 的條件。

☆ 陷阱二：不信因果？

例如：「萬法皆空——為上梵，

因果不空——為下梵」之主張。

世出世間， 何曾有一法， 離開因果？
因果， 並非「 空性」 ， 也不是「 心」 所能創造！ 很多人， 只信空性， 不信因果！

☆ 陷阱三：不畏因果？

例如：「酒肉穿腸過、淫怒痴，皆成佛道」之主張。

無慚又無愧！ 何異於禽獸？

☆ 陷阱四：昧於因果？

例如：「唸佛是因，成佛是果」之主張。

世尊現等覺， 是因徹見：
五蘊「 四諦」 流轉； 並非單純「 唸」 佛！

「 佛， 還落不落因果？ 」
「 不是： 不落因果； 而是： 不昧因果！ 」

～了解因果、深信因果、
謹慎因果、不昧因果！

卍 卍 卍

第三日 ☼ 因果觀念 ☞ 因果的常見

～跟隨佛陀的腳步，走出因果的「常見」～

☆ 何謂因果？並沒有任何「因」，
能夠帶到下一秒鐘，「因」也不可能重複；
怎麼會有：

「常住的——
① 空性、
② 究竟名色、
③ 有分心、
④ 如來藏，

或者，常住的——
⑤ 阿彌陀佛、
⑥ 極樂世界、
⑦ 阿賴耶識與
⑧ 種子呢？」

只是，相應的因緣、條件，
不斷的在變動而已！
所以是「緣起」！

卍 卍 卍

第四日 ☼ 因果觀念 ☞ 心，會憑空生起嗎？

第一品 ☆ 心，不會「憑空」生起！

☆ 世出世間，
有沒有一法，是無因又無緣，
而單獨生起、單獨存在的呢？

沒有！ ～♡

心，當然也不能例外！

心，不能離開身，而單獨存在；
所以，心也不能離開——
因緣、果報，而單獨存在！

卍 卍 卍

第二品 ☆ 心，不是法！

☆ 心，就是法？

說得通嗎？
在這裡，有語病！

心，如果不是心，而是法；
那麼，心怎麼能叫做「心」呢？
應該，叫做「法」才對呀！

可見，心不是「法」、不會「憑空」生起；
「心」之所以會生起，是因為有「貪愛」！

♡ 所以不是：
是「心」是佛、離「心」別佛、
明「心」見性……。

⎈ 而應該是：
是「法」是佛、離「法」別佛、
明「法」見性、明「法」見佛！

卍 卍 卍

第五日 ☼ 因果觀念 ☞ 根據事實就是「法」

☆ 佛法，是根據事實！

有人建議我，
要把【巴利聖典】的參考說明，
給撕掉！說是「論」？

就好比，作者，不能被冒充一樣；
所以，《阿含經》不是
【巴利聖典】是事實；

參考說明，如果根據事實，
就不是「論」！

什麼經典都好嗎？
佛法，就是這樣，
在印度，被假冒充、
給真消滅掉的！

卍 卍 卍

第六日 ☼ 因果觀念 ☞ 「三十七道品」如人體

☆ 在三十七道品裡：

「守護根門」好比是頭，
「四正勤」好比雙手，
「四神足」好比雙腳。

如果，在《雜阿含經》裡，〈根相應〉、
〈四正勤相應〉與〈四神足相應〉，

被有心人士，以乾坤大挪移，
偷偷掉包，成《阿育王經》。

那麼，整部《阿含經》，
豈不就像：斷臂、缺腿、腦殘、
不能做事、不良於行、
五不全的半個死人，一樣嗎？

卍 卍 卍

第七日 ☼ 因果觀念 ☞ 不是阿含經！

☆ 《阿含經》不是【巴利聖典】！

《阿含經》是「聽來的」經典，是誰聽來的呢？
如果是「佛教徒」，《經典》就是《經典》，
怎麼會有「聽來的」經典呢？

佛教《經典》，對於異教徒來說，
才可說是「聽來的」經典——才叫做《阿含經》。

就好像「釋迦牟尼佛」的名稱，
不會出現在佛教《經典》裡一樣，
因為在《經典》裡，只尊稱佛陀為「世尊」！

由此可見，《阿含經》是婆羅門等異教徒，
竊取、抄襲自佛教《經典》，
並添加異教，色彩與元素的仿冒品！

其用意，是為其宗教作宣傳、作招牌，
達到，混淆與惑亂，正法的目的！

卍 卍 卍

第八日 ☼ 因果觀念 ☞ 被假冒而消滅！

☆ 佛法，在印度～
被假冒而消滅，
是事實；

正法《經典》代表正見，
如佛在世一樣——就像
《佛遺教經》所說，
也是事實；

只有冒牌貨，才是「佛學」，
更是事實！

卍 卍 卍

第九日 ☼ 因果觀念 ☞ 昧於事實非自然法則

☆ 自然法則，是根據事實；
昧於事實，也是自然法則嗎？

世間，並非如「空性思想」
所說：「無善、無惡！」

也不是，所有事情
都符合「自然法則」！

貪、瞋、痴
就不符合「自然法則」！

違反八正道、不如實語，
也不符合「自然法則」！

偽造佛經、擅自刪改經文、
假冒或故意隱瞞經典名稱、

捏造或誤導事實真相，這些，
都不符合「自然法則」！

卍 卍 卍

第十日 ☼ 因果觀念 ☞ 自然法則的真相

☆ 佛法，是自然法則，
而自然法則，根據事實；
事實，是無法被複製，或重複的！

既然一切，無法重複，
就不可能重來，或者停留！

謹慎把握當下，就是，
身心世界的真相！

卍 卍 卍

第十一日 ☼ 因果觀念 ☞ 身心世界不可能重複

☆ 身心世界，既然，
無常、生滅，
就不可能重複。

所謂：「一失足，成萬古恨！」
做錯了，是不可能重來的！

在身心世界的
無常、生滅、

瞬息萬變當中，
如果放逸、懈怠，

而不恐懼、戒慎；
那麼，後果將是不堪設想！

卍 卍 卍

第十二日 ☼ 因果觀念 ☞ 佛法不可以分割

☆ 佛法，既然根據事實；
所以，身心世界的每一部份，
都不可以分割。

如果，勉強分門別類，
做學問、做研究；

必然，弄得支離破碎，
離開緣起。

將佛法帶進：
「唯心或唯物、空性或實有、
常見或斷見」的陷阱裡，

成為想法的奴隸，
而不自知！

卍 卍 卍

第十三日 ☼ 因果觀念 ☞ 應該有自己的想法

☆ 這樣是說：
不可以有自己的想法嗎？

活在：
空性的思想裡，

人云亦云、不辨是非、
不分善惡、昧於事實、

不如實觀察想蘊、
昧於現觀五蘊身心的實際，

這些，
都是沒有自己的想法！

卍 卍 卍

第十四日 ☼ 因果觀念 ☞ 何謂空性思想？

☆ 空性思想，
是人云亦云的代名詞！

如果，對於事理，
不能如理思惟；

如何，如實觀察身心的——
「集」與「滅」呢？

卍 卍 卍

第十五日 ☼ 因果觀念 ☞ 何謂想法的奴隸？

☆ “如理思惟”與「如實觀照」 ：

之所以，會成為想法的奴隸，
不是因為，有想法；

而是，因為不如實觀察想蘊，

☆ 亦即，
昧於事實——
昧於現觀
五蘊身心的實際！

卍 卍 卍

第十六日 ☼ 因果觀念 ☞ 五蘊身心的四聖諦

☆ 所謂，四聖諦：

❶ 此有故彼有——叫做「苦聖諦」

因為， 有身心的存在；
必然， 會有生、 老、 病、 死苦。

❷ 此生故彼生——叫做「集聖諦」

因為， 貪愛的生起；
必然， 會有五蘊身心的再生 。

❸ 此無故彼無——叫做「滅聖諦」

如果， 沒有身心；
那麼， 將不會有生、 老、 病、 死苦。

❹ 此滅故彼滅——叫做「道聖諦」

如果， 貪愛已熄滅；
那麼， 將不會有五蘊身心的再生 。

卍 卍 卍

第十七日 ☼ 因果觀念 ☞ 身受心法，四種常見

☆ 凡是「生」起的，總會壞「滅」；
身體、感受、心靈、諸法，都是一樣，沒有例外！

身、受、心、法——
四種常見，都要破除，才叫「解脫」。

☆ 上一秒鐘的「您」，
不等於，下一秒鐘的「您」；

上一秒鐘的「我」，
也不等於，下一秒鐘的「我」。

卍 卍 卍

第十八日 ☼ 因果觀念 ☞ 身體不是我

✩ 破除對於身體的「我見」！

身體如果是「我」，或者屬於「我」，
應該，不需要我們保養、照顧；
而且，不會病、不會老、不會死！

身體，需要我們保養、照顧；
而且，它會病、會老、又會死！

可見，身體不是「我」；
而且，也不屬於「我」。

卍 卍 卍

第十九日 ☼ 因果觀念 ☞ 怪誰破壞信仰？

☆ 破除對於諸法的「常見」！

凡是建立「信仰」的，
必然，面臨「信仰」破滅的痛苦。

所以，不用怪：是誰？
在破壞您的「信仰」！

卍 卍 卍

第二十日 ☼ 因果觀念 ☞ 諸佛也要涅槃

☆ 即使，諸佛也不例外：

凡有，諸佛的出世；
必有，諸佛的涅槃！

凡是「生」起的，
終將壞「滅」——
這就是「法性」，

也叫做「四聖諦」——
不變的真理！

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戒！

卍 卍 卍

♨ 第二篇　涅槃非空性——亦非第一因

Causality is not Immaterial

第一日 ☼ 涅槃非空性 ☞ 無明蓋、愛結縛

☆ 「涅槃」不是「空性」，
也不能把「涅槃」或「空性」，
解釋成「宇宙的原理」！

如果，有「生死、輪迴」，
才會有「涅槃」；

☆ 但反過來，不能就說：
「涅槃」與「輪迴、生死」不二。

因為，涅槃並不是——
生死、輪迴的「因」；

☆ 推動生死、輪迴的真正原因，
是因為有「貪愛」和「無明」！

卍　卍　卍

第二日 ☼ 涅槃非空性 ☞ 倒果為因的錯誤

☆ 同樣地，如果把「生緣老死」，
說成是「緣起性空」，
也會犯了「倒果為因」的毛病！

假如說：「凡有生，必有死！」
生，代表「緣起」；
老死，代表苦、空、
無我的「性空」（語出阿含經）。

那麼是說：所以會有「老死」，是因為有「出生」；
就好比，所以會有「性空」，
是因為有「緣起」。

然而，如果說成：所以會有「出生」，因為有「老死」；
就好比，所以會有「緣起」，
是因為有「性空」。

也就觸犯了「倒果為因」的錯誤，也就是：

☆ 所以，會有「出生」，
是因為有「貪愛」和「無明」，
而不是，因為有「老死」！

卍　卍　卍

第三日 ☼ 涅槃非空性 ☞ 五蘊即世間

☆ 由此看來，
不能把「出生」的原因，

解釋成：
是因爲有「老死」！

同樣，也不能把「緣起」
或「宇宙生成」的原因，

解釋成：
是因爲有「空性」、
「涅槃」或者有「老死」！

☆ 所以，正確的應該說：

宇宙（指五蘊世間）
生成的「緣起」，

是因為有——
「貪愛」和「無明」！

卍 卍 卍

第四日 ☼ 一切都是上帝或心所創造的嗎？

♡ *The God's Mind*

☆ 聖經上說：「一切都是上帝所創造的！」

因為，有一樣不是上帝所能夠創造的——
至少，上帝無法創造祂「自己」；
所以，不能說「一切」都是上帝所創造的！

追問：「上帝又是誰所創造的呢？」

（☝ **參考答案：玩弄宗教的政治家。**）

如果，上帝竟然連祂自己，都無法被自己所創造；
那麼，一切也必然不是上帝所能夠「創造」的吧？

卍 卍 卍

☆ 梵經也說：「一切唯心造！」

因為，有一樣不是心所能夠創造的——
至少，心無法創造祂「自己」；
所以，不能說「一切」都是心所創造的！

追問：「心又是誰所創造的呢？」
（☝ **參考答案：玩弄政治的宗教家。**）

如果，心竟然連祂自己，都無法被自己所創造；
那麼，一切也必然不是心所能夠「創造」的吧？

「一切唯心造！」
「心由誰所造？」
「嗯？不知道！」
「心由上帝造？」

智慧的朋友，您說呢……？

—— *佛曆* 2559.5.20（五）——

卍 卍 卍

第五日 ☼ 涅槃非空性 ☞ 亦非創造論

☆ 如果，把宇宙生成的
「唯一原因」或「第一因」，

都推給了「空性」、「唯心」，
或者「唯識」……那麼，和「創造論」——

(不管是「上帝創造」、
「老母娘創造」或「大梵天創造」)

……到最後，必然合流！

☆ 這也就是，佛教，千百年間，
在印度辛勤所發展出的輝煌成果；

一夕之間，竟被「新婆羅門」教徒，
全盤接收，而遭遇全軍覆沒！

「空性」思想，
是「正法」背後的隱形殺手；

而且，必然導致「佛陀教法」覆滅的不幸結果！

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戒！

卍 卍 卍

第六日 ☼ 佛教歌曲 ☞ 空空歌

☪ *Unreality of unreality*

① 天也空、地也空，物換星移山海熔。

② 日也空、月也空，歲歲年年幾秋冬。

③ 生也空、死也空，來來去去不由衷。

④ 男也空、女也空，忽男忽女輪迴夢。

⑤ 命也空、運也空，造化都在定數中。

⑥ 風也空、水也空，心行美惡化吉凶。

⑦ 君也空、臣也空，改朝換代天下公。

⑧ 將也空、帥也空，轉眼荒郊黃土封。

⑨ 父也空、母也空，合眼陰陽兩朦朧。

⑩ 兄也空、弟也空，莫為家產互交攻。

⑪ 姊也空、妹也空，愛別離時添愁濃。

⑫ 子也空、妻也空，黃泉路上不相逢。

⑬ 情也空、愛也空，痴迷一場快如風。
⑭ 緣也空、債也空，緣了債償各西東。
⑮ 疾也空、病也空，身乃苦本思業衝。
⑯ 醫也空、葯也空，心病還須心葯通。
⑰ 名也空、利也空，何人見它死跟蹤？
⑱ 金也空、銀也空，聚斂到頭有歸空！

⑲ 得也空、失也空，榮辱過後壽亦終。
⑳ 成也空、敗也空，莫以成敗論英雄。
㉑ 古也空、今也空，綿綿史話誰爭鋒？
㉒ 真也空、假也空，霧裡看花花自紅！
㉓ 你也空、我也空，法性之中本相同。
㉔ 佛也空、魔也空，正遍妙覺此為宗。

❦❧ 繁體非凡體，簡體是剪體；

佛是正「遍」知，不是正「偏」知。

不懂漢地字，不算神州人！❦❧

—— 佛曆 2559.10.15（六）佛子更新 ——

卍 卍 卍

♨ 第三篇　啊！佛陀的乾爹、乾媽們

The Buddha's Family

～釋迦佛祖一家親～

第一日 ☼ 佛陀家族 ☞ 世界大同

☆ 好不熱鬧啊……！

佛陀的乾爹、乾媽、乾爺爺、乾奶奶，有：

大梵天王、濕婆神、玄玄上人、
無極老母、瑤池金母……此外還有：
上帝與真主，也趕來認養中——

算來，真是五教一家親，世界大同，阿們！

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戒！
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戒！

南無佛、法、僧、戒！
佛、法、僧、戒！

卍　卍　卍

第二日 ☼ 什麼是無極？什麼是涅槃？

☯ *Tai Chi & Nirvana*

☆ 什麼是「無極」？

難道是「太極」之外，還有一個叫做「無極」嗎？

因為有「陰陽」，才會有「太極」！ ～☾

若沒有「陰陽」，哪來的「太極」呢？ ～☯

只能，勉強叫做「無極」！ ～○

☆ 什麼是「涅槃」？

難道是「三界」之外，還有一個叫做「涅槃」嗎？

因為有「五蘊」，才會有「三界」！ ～☃

若沒有「五蘊」，哪來的「三界」呢？ ～♺

只能，勉強叫做「涅槃」！ ～∞

—— **佛曆** *2559.4.27* **（三）** ——

卍 卍 卍

第三日 ☼ 佛陀家族 ☞ 明「法」見佛

☆ 道是無私，德配天地……。

♡ 不是：
道是「無為」、德是「虛空」。

⎈ 而是：
道法自然為無私——
具ㄐㄩˋ足ㄗㄨˊ聖ㄕㄥˋ「戒ㄐㄧㄝˋ」，

德比虛空配天地——
「定ㄉㄧㄥˋ」、「慧ㄏㄨㄟˋ」等ㄉㄥˇ持ㄔˊ！

♡ 所以不是：
是「心」是佛、離「心」別佛、
明「心」見性……。

⎈ 而應該是：
是「法」是佛、離「法」別佛、
明「法」見性、明「法」見佛！

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戒！
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戒！

南無佛、法、僧、戒！
佛、法、僧、戒！

卍 卍 卍

♨ 第四篇　明法見佛——心不離法、法不是心

See the Dhamma See the Buddha

第一日 ☼ 明法見佛 ☞ 不憑空生起

☆ 心，不會「憑空」生起！

世出世間，
有沒有一法，是無因又無緣，
而單獨生起、單獨存在的呢？

沒有！～♡

心，當然也不能例外！

心，不能離開身，而單獨存在；
所以，心也不能離開——
因緣、果報，而單獨存在！

卍　卍　卍

☆ 心，就是法？

說得通嗎？
在這裡，有語病！

心，如果不是心，而是法；
那麼，心怎麼能叫做「心」呢？
應該，叫做「法」才對呀！

可見，心不是「法」、不會「憑空」生起；
「心」之所以會生起，是因為有「貪愛」！

♡ 所以不是：
是「心」是佛、離「心」別佛、
明「心」見性……。

☸ 而應該是：
是「法」是佛、離「法」別佛、
明「法」見性、明「法」見佛！

卍 卍 卍

第二日 ☼ 明法見佛 ☞ 不能離開身

☆ 心，不能離開「身」！

世出世間，
沒有任何一法，
能夠離開因緣，而單獨存在！

心，不能離開法，
而單獨存在；

所以，心也不能離開「身」，
而單獨存在！

卍 卍 卍

第三日 ☼ 明法見佛 ☞ 因不變成果

☆ 「因」不可能變成「果」！

不是什麼「因」，
變成什麼「果」；

而是：「有否？
滿足因緣條件？」

或是：「沒有！
滿足因緣條件！」
的問題。

卍 卍 卍

第四日 ☼ 明法見佛 ☞ 因果的常見

第一品 ☆ 跟隨佛陀的腳步，走出因果的「常見」！

☆ 何謂因果？

並沒有任何「因」，能夠帶到下一秒鐘；
怎麼會有：「常住的阿賴耶識與種子呢？」

只是，相應的因緣、條件，不斷的在變動而已！
所以是「緣起」！

☆ 所謂，四聖諦～

❶ 此有故彼有——叫做「苦聖諦」；
❷ 此生故彼生——叫做「集聖諦」；
❸ 此無故彼無——叫做「滅聖諦」；
❹ 此滅故彼滅——叫做「道聖諦」。

☆ 凡是：「生」起的，總會壞「滅」～
身體、感受、心靈、諸法，
都是一樣，沒有例外！

身、受、心、法——
四種常見，都要破除，
才叫「解脫」。

卍 卍 卍

第二品 ☆ 對於諸法的「常見」

☆ 凡是建立「信仰」的，
必然，面臨「信仰」破滅的痛苦。

所以，不用怪：是誰？
在破壞您的「信仰」！

☆ 即使，諸佛也不例外～
凡有，諸佛的出世；
必有，諸佛的涅槃！

凡是「生」起的，終將壞「滅」——
這就是「法性」，

也叫做「四聖諦」——
不變的真理！

卍 卍 卍

第五日 ☼ 明法見佛 ☞ 時間的記憶

☆ 時間，只存在於「記憶」中；
空間，只存在於「感覺」中；

因為，有「身心」才會有時空。

所以，身心是虛幻，
時間和空間是假象！

卍 卍 卍

第六日 ☼ 明法見佛 ☞ 身心暫借用

☆ 「身心」是帶不走的；
只是，暫時借來用而已！

觀察身體，上上下下，
哪一樣東西？
能夠帶的去的呢？

雖然帶不去，我們又何曾？
離開過身心呢？

卍 卍 卍

第七日 ☼ 明法見佛 ☞ 不能超越身

☆ 除了這個「身體」，
還能擁有什麼呢？

這個「身體」，
一直跟著我們，
是我們的全部。

所以，心靈是依於身體的，
並不能超越身體！

如果，不能仔細觀察，
身心現象的無常生滅；

那是，註定要活在——
時間與空間的幻象，
和身心世界的
輪迴苦海當中了！

卍 卍 卍

第八日 ☼ 明法見佛 ☞ 有生必有滅

☆ 既然有「生」，
哪有不「滅」的呢？

沒有任何一法，
能單獨生起，而單獨存在的；
「心」自然也不能例外！

所以，既然有「生」，
哪有不「滅」的呢？

在「生」起的當下，
又馬上「滅」去了——
身心現象，都是如此。

並不需要——
等到「壽終正寢」的那一天！

卍 卍 卍

第九日 ☼ 明法見佛 ☞ 生滅是苦海

☆ 身心現象，
一如水火，是無情的；

祂只認同「緣起」的條件。

身心現象，
既然是緣起，必然有生滅；

既然有生滅，
若人要脫離苦，將是不可能的！

卍 卍 卍

第十日 ☼ 明法見佛 ☞ 念身能解脫

☆ 念身的重要：

心，如果沒有念身，
而攀緣外境；

什麼時候，
才能解脫呢？

南無佛、南無法、
南無僧、南無戒！

卍 卍 卍

第十一日 ☼ 明法見佛 ☞ 觀察五取蘊

⚛ *The Five Attaching To Mortality*

☆ 尋佛古都的一串鑰匙 ☞ 觀察五取蘊 ～☉

(1) ☕ 觀色取蘊：「色身」像這樣、「色身」生起像這樣、「色身」壞滅像這樣！

(2) ☂ 觀受取蘊：「感受」像這樣、「感受」生起像這樣、「感受」壞滅像這樣！

(3) ♨ 觀想取蘊：「認知」像這樣、「認知」生起像這樣、「認知」壞滅像這樣！

(4) ☃ 觀行取蘊：「行為」像這樣、「行為」生起像這樣、「行為」壞滅像這樣！

(5) ✐ 觀識取蘊：「知識」像這樣、「知識」生起像這樣、「知識」壞滅像這樣！

☆ 此外，應該修習「四念住」——

(1) 身ㄕㄣ念ㄋㄧㄢˋ住ㄓㄨˋ ⇨ 內ㄋㄟˋ觀ㄍㄨㄢ身ㄕㄣ體ㄊㄧˇ；

(2) 受ㄕㄡˋ念ㄋㄧㄢˋ住ㄓㄨˋ ⇨ 內ㄋㄟˋ觀ㄍㄨㄢ感ㄍㄢˇ受ㄕㄡˋ；

(3) 心ㄒㄧㄣ念ㄋㄧㄢˋ住ㄓㄨˋ ⇨ 內ㄋㄟˋ觀ㄍㄨㄢ心ㄒㄧㄣ念ㄋㄧㄢˋ；

(4) 法ㄈㄚˇ念ㄋㄧㄢˋ住ㄓㄨˋ ⇨ 內ㄋㄟˋ觀ㄍㄨㄢ想ㄒㄧㄤˇ法ㄈㄚˇ。

☄ 「五取蘊」何時會生起、何時壞滅呢？
「五取蘊」剎那即生起、剎那即壞滅！ ～ϟ

—— *佛曆 2559.4.27（三）* ——

卍 卍 卍

第十二日 ☼ 明法見佛 ☞ 修習四念住

☪ *The Fourfold of Mindfulness*

☆ 修習四念住 ☞ 實踐七菩提分的方法～

❶ 念住（正念） ***Sati-paṭṭhāna*** ，是「安住念頭」的意思，不可以錯誤翻譯為「念處」！

❷ 徹知（正知） ***Sam-pajāna*** ，是「心中觀想」的意思，不論心中、外境，皆不是「真實」，更不可以和「念住」混為一談。

❸ 《有明小經》***(MN 44, 460-467)*** 提到「正念」是定，不是慧；「正知」是慧，不是定。所以，「正念」乃有為、非無為！

❹ 《界分別經》***(MN 140, 342-370)*** 說明「念住」的目的，是為達到「捨心」；而「捨心」的目的，是為了達到「解脫」。

所以，不應該本末倒置，將念頭——安住於心中的「念住」，誤解為——執著於外境的「念處」！

☆ 四念住（身受心法） ☞ 不斷提升意識的四個層次～

(1) 身念住 ➾ 內觀身體；

(2) 受念住 ➾ 內觀感受；

(3) 心念住 ➾ 內觀心念；

(4) 法念住 ➾ 內觀想法。

☆ 能夠修到「法念住」 ☞ 自然清楚以下這四句偈語～

有所見、有所不見，無所見、無所不見；

有所聞、有所不聞，無所聞、無所不聞；

有所覺、有所不覺，無所覺、無所不覺；

有所知、有所不知，無所知、無所不知。

—— *佛曆 2559.5.14（六）* ——

卍　　卍　　卍

♨ 當內觀的功夫到很深入的時候 ～➢

剎那生滅的身心就好像格放的影像，是靜止不動的！

同一時間，這個能說會動的〝我〞也就消失了！

—— *佛曆 2565.3.1（二）修行語錄* ——

卍 卍 卍

♨ 五蘊 ～➢

就像汽車的零件一樣，隨時都是可以更換的！

不只是汽車的零件可以更換，甚至當整台汽車報銷的時候，也是可以再換一輛新車的！

五蘊身心的生命流轉，不也是一樣的道理嗎？

—— *佛曆 2565.3.10（四）修行語錄* ——

卍 卍 卍

♨ 四念住：身、受、心、法 ～➢

前三者，是有一定順序與次第的，即是：

「身 ➨ 受 ➨ 心」三個念住。

但法念住可以獨立出來，也可以包含在前三者之中（法念住當然是內觀三法印：無常、苦、無我）。

修法念住，就好像打開「有明」的窗戶，而「身 ➨ 受 ➨ 心」三個念住，就好像：

從第一層樓爬到第三層樓的過程，而每一層樓都是有通往涅槃的「有明」窗戶，當內觀成熟時，可以隨時被打開的！

—— 佛曆 2565.3.10（四）修行語錄 ——

卍 卍 卍

♨ 不是〝五蘊皆空〞 ～➢

這是惡知識的誤導！

涅槃的真實情況是：五蘊無我！

也就是說：當你證悟涅槃時，第一個所感受到的，不是「五蘊」的消失，而是「我執」的消失！

而這個時候的五蘊，還是會繼續存在的；一直到你生命終結的那一天，五蘊不再繼續流轉——

到達「無餘的涅槃」（或稱為：真正意義上的「圓寂」）！

—— 佛曆 2565.3.10（四）修行語錄 ——

卍 卍 卍

♨ 不同的五蘊時空 ～➢

都會自認為自己才是真實，別人都是虛妄；

其實都是緣起，沒有誰是虛妄，也沒有誰才是真實！

—— 佛曆 2565.3.11（五）修行語錄 ——

卍 卍 卍

☆ 四明覺（*Catubbidhañhi sampajaññaṃ*） ⇒

① 有益明覺（ *Sātthaka-sampajañña* ） ☞

在生起念頭時，就能在有益及無益之間，作出有益選擇；

② 合宜明覺（ *Sappāya-sampajañña* ） ☞

能夠於適宜與不適宜之間，作出適宜選擇；

③ 行處明覺（ *Gocara-sampajañña* ） ☞

行住坐臥，不捨棄念住；

④ 無痴明覺（ *Asammoha-sampajañña* ） ☞

在行住坐臥等各方面，沒有愚痴、我見。

卍 卍 卍

♨ 第五篇　法燈常明——南無佛、法、僧、戒

The Bright Lamp of Dhamma

第一日 ☼ 法燈常明 ☞ 三皈依

☆ 皈命——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

皈命——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

皈命——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

❶ 我以佛爲皈依處；
我以法爲皈依處；
我以僧伽爲皈依處！

❷ 再次，我以佛爲皈依處；
我以法爲皈依處；
我以僧伽爲皈依處！

❸ 第三次，我以佛爲皈依處；
我以法爲皈依處；
我以僧伽爲皈依處！

卍　卍　卍

第二日 ☼ 法燈常明 ☞ 四不壞信

第一品 ☆ 念佛——萬德莊嚴

☆ 如來，世尊實是：

「① 應供——阿羅漢、
② 正遍知——正等覺者、
③ 明行足、
④ 善逝者、
⑤ 世間解、
⑥ 無上士者、
⑦ 調御大夫、
⑧ 天人師、
⑨ 佛陀、
⑩ 世尊。」

卍 卍 卍

第二品 ☆ 念法——親證緣覺

☆ 皈依，世尊正法：

「① 現見之法，離開熾燃；
② 能超越時，通達涅槃；
③ 即身近觀，言能知見；
④ 攝入引導，法隨法行；
⑤ 智者親證，緣自覺知。」

卍 卍 卍

第三品 ☆　　念僧——八輩福田

☆ 皈依，世尊僧伽：

「① 佛子僧伽，具足勝妙行；
② 佛子僧伽，具足質直行；
③ 佛子僧伽，具足如理行；
④ 佛子僧伽，具足如法行；

所謂，
⑤ 四雙八輩；

佛子僧伽，
⑥ 應恭敬、
⑦ 應尊重、
⑧ 應供養、
⑨ 應合掌禮拜；

佛子僧伽，
⑩ 是世間之，無上福田。」

卍　卍　卍

第四品 ☆ 念戒——正念無執

☆ 成就，世尊聖戒：

「① 具足正見，不壞碎；
② 具足正思，無瑕疵；
③ 具足正語，無斑點；
④ 具足正業，無雜穢；
⑤ 具足正命，自解脫；
⑥ 具足正勤，智者讚；
⑦ 具足正念，無執取；
⑧ 具足正定，導定慧。」

卍 卍 卍

第三日 ☼ 法燈常明 ☞ 卡拉瑪經偈

☆ 《卡拉瑪經》的忠告 ☞ 〝如是我聞〞與〝比對〞不代表佛說！

☆ 佛陀法語：

「❶ （佛子！汝等）勿信風俗——透過反覆廣告；

❷ （佛子！汝等）勿輕信傳統；

❸ （佛子！汝等）勿輕信聽聞；

❹ （佛子！汝等）勿信因與經教相合；

❺ （佛子！汝等）勿信基於推理——透過猜測；

❻ （佛子！汝等）勿信基於學術研究——透過公理；

❼ （佛子！汝等）勿信情況考慮周詳——似是而非；

❽ （佛子！汝等）勿信見解卓越——偏見投其所好；

❾ （佛子！汝等）勿信形象權威；

❿ （佛子！）勿信因此沙門，是我等祖師。

十種惡法 ⇨ ㈠ 貪心、㈡ 貪行、㈢ 瞋心、㈣ 瞋行、㈤ 痴心、㈥ 痴行、㈦ 不善、㈧ 犯罪、㈨ 聖智譴責、㈩ 苦果。

卡拉瑪眾！汝等若自己發現——

『① ～⑦ 此法是不善，⑧ 此法是有罪，⑨ 此法已被智者所譴責，⑩ 如果接受此法，能導致無益與苦果！』卡拉瑪眾！其時，汝等則應徹底放棄（十種惡法）……。

十種善法 ⇨ ㈠ 戒心、㈡ 戒行、㈢ 定心、㈣ 定行、㈤ 慧心、㈥ 慧行、㈦ 祥善、㈧ 無過、㈨ 聖智稱讚、㈩ 樂果。

卡拉瑪眾！汝等若自己發現——

『⓪ ～⑦ 此法是善，⑧ 此法是無罪，⑨ 此法已被智者所稱讚，⑩ 如果接受此法，能帶來利益與樂果！』卡拉瑪眾！其時，汝等則應具足安住（十種善法）！」

卍 卍 卍

第四日 ☼ 法燈常明 ☞ 一夜賢者經偈

☆ 勿追於過去，勿願於未來；
一切過去者，彼已皆捨棄，未來者未至！

而彼現在法，處處善觀察；
現觀五蘊法——不搖又不動，了知彼修習！

唯應今日作——必須熱心作，誰知明日死？
實謂無其事？不遇死大軍！

熱心如是住，晝夜不懈怠；
此一夜賢者，謂靜寂默者。

卍 卍 卍

第五日 ☼ 法燈常明 ☞ 佛遺教經偈

☆ 月可令熱，日可令冷；
佛說四諦，不可令異。

☆ 苦諦實苦，不可令樂；
集眞是因，更無異因；

苦若滅者，即是因滅，因滅故果滅；
滅苦之道，實是眞道，更無餘道。

☆ 當勤精進，早求解脫；
以智慧明，滅諸痴暗。

卍 卍 卍

第六日 ☼ 法燈常明 ☞ 自燈明、法燈明

☆ 大般涅槃經：

「阿難！於現在，
或我滅後，若有人

『以自燈明，隨時自皈依，不皈依他人；
以法燈明，隨時法皈依，不皈依他人』者——

阿難！彼等，於我比丘眾中，
將在最高境地，必定樂於修學……。

☆ 不放逸——諸行皆是，壞滅之法；
應自精進，不放逸。」

卍 卍 卍

第七日 ☼ 法燈常明 ☞ 諸佛通偈

☆ 惡——貪、瞋、痴。

☆ 善——戒、定、慧。

☆ 淨——如實知見、不昧因果。

☆ 佛——明法見佛、無取涅槃。

☆ 諸「惡」莫作，眾「善」奉行，
自「淨」其意，是諸「佛」教。

卍 卍 卍

第八日 ☼ 法燈常明 ☞ 三法印

☆ 無常——凡是生起，終將壞滅。

☆ 苦迫——凡無常者，導致怖畏。

☆ 無我——無常苦迫，無造作者。

① 諸行無常，
② 諸行是苦，
③ 諸法無我。

卍 卍 卍

第九日 ☼ 法燈常明 ☞ 無常偈

☆ 苦聖諦——諸行無常。
☆ 集聖諦——是生滅法。
☆ 滅聖諦——生滅滅已。
☆ 道聖諦——寂滅為樂。

☆ 諸行無常，是生滅法；
生滅滅已，寂滅爲樂。

卍 卍 卍

第十日 ☼ 法燈常明 ☞ 說話的藝術

① 願我……急事，慢慢的說！
② 願我……大事，清楚的說！
③ 願我……小事，幽默的說！

④ 願我……沒把握的事，謹慎的說！
⑤ 願我……沒發生的事，不要胡說！
⑥ 願我……做不到的事，別亂說！

⑦ 願我……傷害人的事，不能說！
⑧ 願我……不開心的事，找對對象說！
⑨ 願我……開心的事，看場合說！

⑩ 願我……傷心的事，不要見人就說！
⑪ 願我……別人的事，小心的說！
⑫ 願我……自己的事，聽聽別人怎麼說！

⑬ 願我……尊長的事，多聽少說！
⑭ 願我……同伴的事，商量著說！
⑮ 願我……衆生的事，開導著說！

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戒！

卍 卍 卍

♨ 第六篇　無量慈心——具戒有慧、拔苦同歡

To Share a Loving Heart

第一日 ☼ 無量慈心 ☞ 善良謙恭

☆ 願我……樂於行善，
內心安詳，

並培養，
各種能力，與特質；

坦率、完全正直，
言語溫和，而且謙虛。

卍　卍　卍

第二日 ☼ 無量慈心 ☞ 少務知足

☆ 願我……能夠知足，
容易護持，生活簡單、少雜務；

善護，諸根門，
謹慎，而不輕率；

並且，不貪戀眷屬。

卍 卍 卍

第三日 ☼ 無量慈心 ☞ 具戒安穩

☆ 願我……不輕犯，
任何，微小的過失，

避免受到，
或許是，智者的譴責；

在我心中，
培養如下心念——

願，所有衆生，
幸福、安樂；

願，他們內心滿足，
並且歡喜。

卍 卍 卍

第四日 ☼ 無量慈心 ☞ 拔除苦憂

☆ 願我……無敵意、無危險，
無精神的痛苦，無身體的痛苦，
願我……保持快樂；

願我的……父母親、我的導師、
親戚和朋友、我的同修，
無敵意、無危險，

無精神的痛苦，無身體的痛苦，
願他們……保持快樂。

卍 卍 卍

第五日 ☼ 無量慈心 ☞ 和樂充滿

☆ 願，一切衆生～

不論是——
那一類的衆生，

軟弱或強壯；
身才短小，或巨大。

也不論是——
可見，或不可見；

在我們周圍，或離我們，遙遠；
已出生，或，即將出生。

願……所有的衆生，
無一例外，都和樂充滿。

卍 卍 卍

第六日 ☼ 無量慈心 ☞ 如母護子

☆ 願人們，彼此間～

不論在何處，不互相欺騙；
任何人，都不會，受到輕視；

即使生氣，或怨恨，
也不想使他人，受任何苦。

如同母親，不顧，自己生命，
護念她，唯一的孩子；

願人們，也能對眾生，
散發這樣，無量的慈心。

卍 卍 卍

第七日 ☼ 無量慈心 ☞ 遍滿十方

☆ 願我的，無量慈心～
充滿世界，

橫遍上、下、十方，
沒有任何障礙，
沒有仇恨，與敵意。

卍 卍 卍

第八日 ☼ 無量慈心 ☞ 覺念有慧

✩ 願我，只要是醒覺的～

無論站著、行走、
坐著或躺下，
皆能保持正念；

這就是，
所謂，在此生中——
“最高的境界” 。

願……我成爲，
放棄，執著於——
感官欲望的人；

不落入邪見、正直，
而且具足，內觀智慧；

願我……必定不再，
進入，母胎受生。

卍 卍 卍

第九日 ☼ 無量慈心 ☞ 聖凡同歡

☆ 願……所有聖者、
所有非聖者，

所有天神、所有人類，
所有，苦道中的衆生；

願他們，無敵意、無危險，
無精神的痛苦、無身體的痛苦，

願他們，保持快樂，
願衆生，脫離，一切苦。

卍 卍 卍

第十日 ☼ 無量慈心 ☞ 迴向偈

☆ 願以此功德，迴向雙親眷；
普及於一切，苦海常作舟。

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戒！
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戒！

南無佛、法、僧、戒！
佛、法、僧、戒！

卍 卍 卍

♨ 第七篇　綺麗人生——佛教紀元

Buddhist Era

第一日 ☼　何謂隨護勤、「善」之定相呢？

第一品 ☆　九想觀與X光下的絕代美女 ～☉

☆ 四聖諦義 ⇨ (1) 律儀勤——「苦聖諦」應遍知「防護根門」、(2) 斷勤——「集聖諦」應斷「三惡尋」、(3) 修勤——「道聖諦」應修習「七菩提分」、(4) 隨護勤——「滅聖諦」應現證「不淨觀、善之定相」。

☆ 慎思四依 ***Apassenāni*** ⇛ ***Saṅkhāyekaṃ*** 客觀辨認以後，而 ① 受持善法 ***Paṭisevati***（修勤——四依法、四聖種）；② 肯定善法 ***Adhivāseti***（隨護勤——忍受困境）；③ 否定惡法 ***Parivajjeti***（律儀勤——迴避惡處）；④ 捨棄惡法 ***Vinodeti***（斷勤——斷三惡尋）。

綜合以上，「四聖諦」義與「慎思四依」，在「八正道」裡的「四正勤」是指（四護勤）：

❶ 律儀勤——防護根門、迴避惡處。（苦聖諦、否定惡法）
❷ 斷勤——斷三惡尋、捨棄惡法。（集聖諦、捨棄惡法）
❸ 修勤——修七菩提分、四依法、四聖種。（道聖諦、受持善法）
❹ 隨護勤——忍受困境、不淨觀、「善」之定相，現證涅槃。（滅聖諦、肯定善法）

至於，何謂「善」之定相呢？
在【巴利聖典】裡有提到：
「友！於此有比丘，隨護已生善之定相，謂：
『① 骨想、② 蟲噉、③ 青瘀想、④ 敗壞想、⑤ 脹膨想。』
友！此謂隨護勤。」

～《**長部經典**‧*Saṅgītisutta* **合誦經**》(DN 33, 310)

第二品 ☆ 九想觀圖（墓園九相）

① 初死膨脹、青瘀膿爛相（新死想、肪脹想、青瘀想）

② 食殘、蟲聚相（噉食想）

③ 筋屍斷壞、血肉臭相（血塗想、蓬亂想）

④ 無肉血塗、筋骨臭相、⑤ 無血肉、連骨相（骨鎖想）

⑥ 骨節支解、散亂相、⑦ 白骨相（骨散想）

⑧ 年久壞碎、枯朽相、⑨ 骸骨腐蝕、成灰相（古墳想）



九想觀圖 *1*：新死想



九想觀圖 *2*：肪脹想



九想觀圖 *3*：血塗想



九想觀圖 *4*：蓬亂想



九想觀圖 *5*：噉食想



九想觀圖 *6*：青瘀想



九想觀圖 *7*：骨鎖想



九想觀圖 *8*：骨散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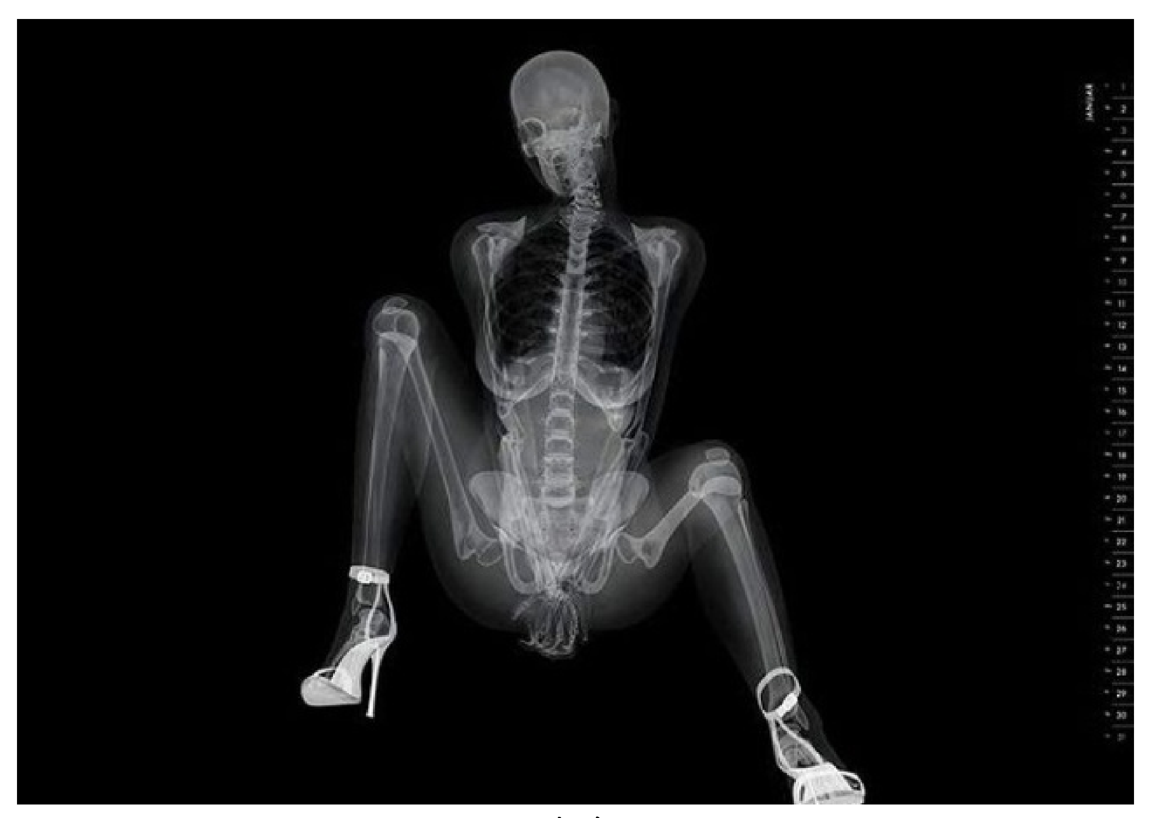


九想觀圖 *9*：古墳想

第三品 ☆ X光美女

❦❧ 絕代美女一夜香，骷髏一具百年散，外腥裡爛臭皮囊，枕邊淫念半點無！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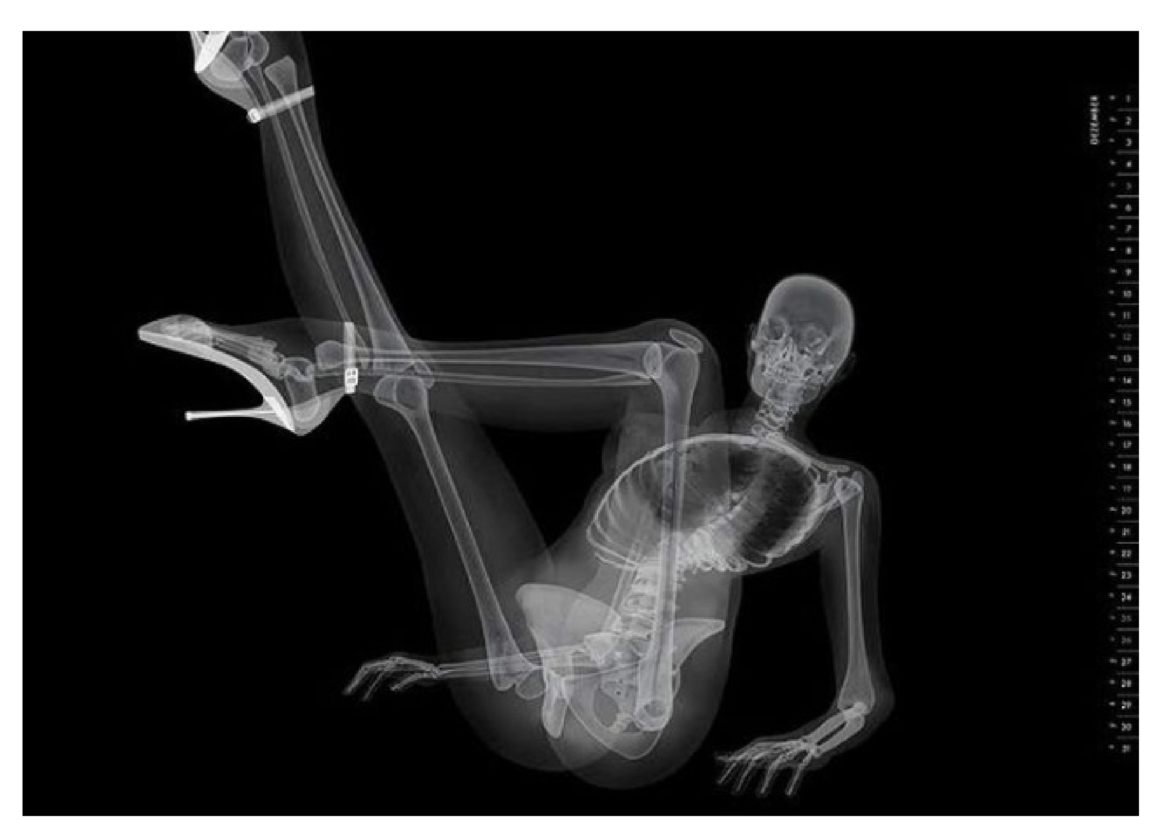
❦❧ Ｘ光機透視下的絕代美女，這時「赤裸」得很徹底…… 。～⊙



X光美女 1

（圖片來源：這是一本Ｘ光機生產廠商的宣傳日曆，彌勒內院看門人_新浪博客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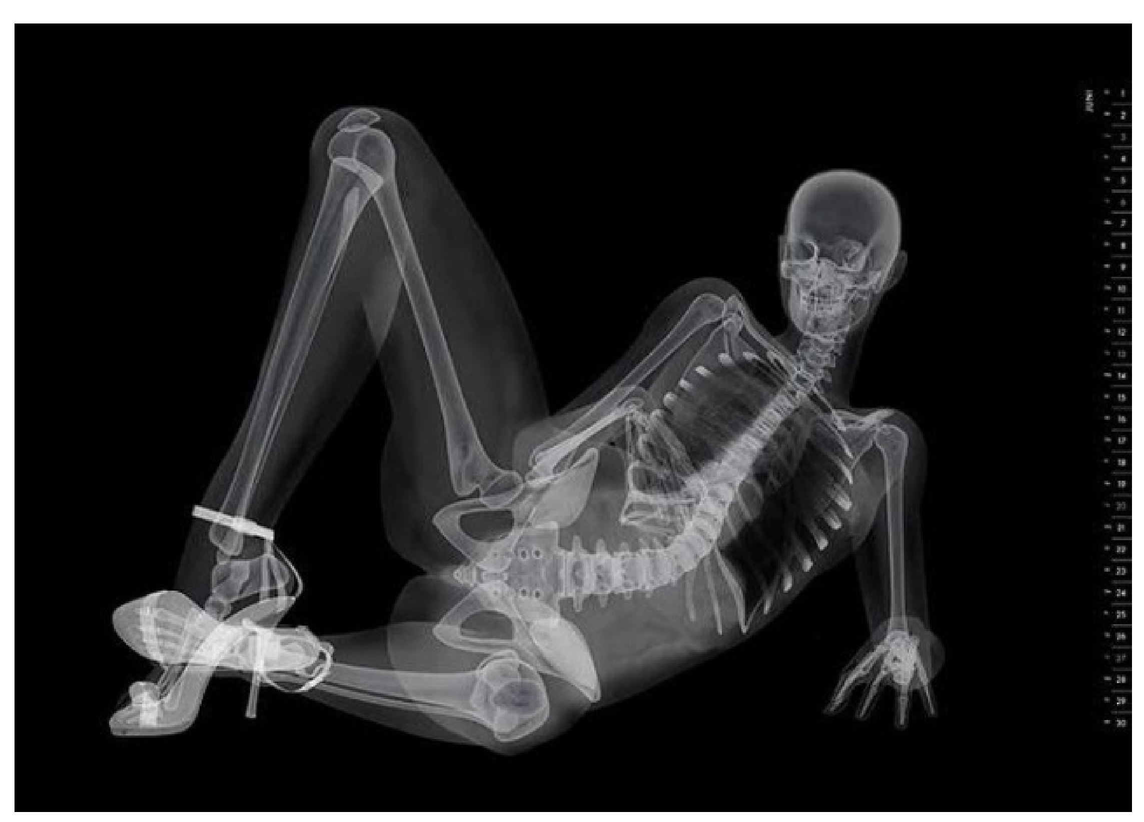
—— 佛曆 2559.1.30（六） ——



X光美女 *2*



X光美女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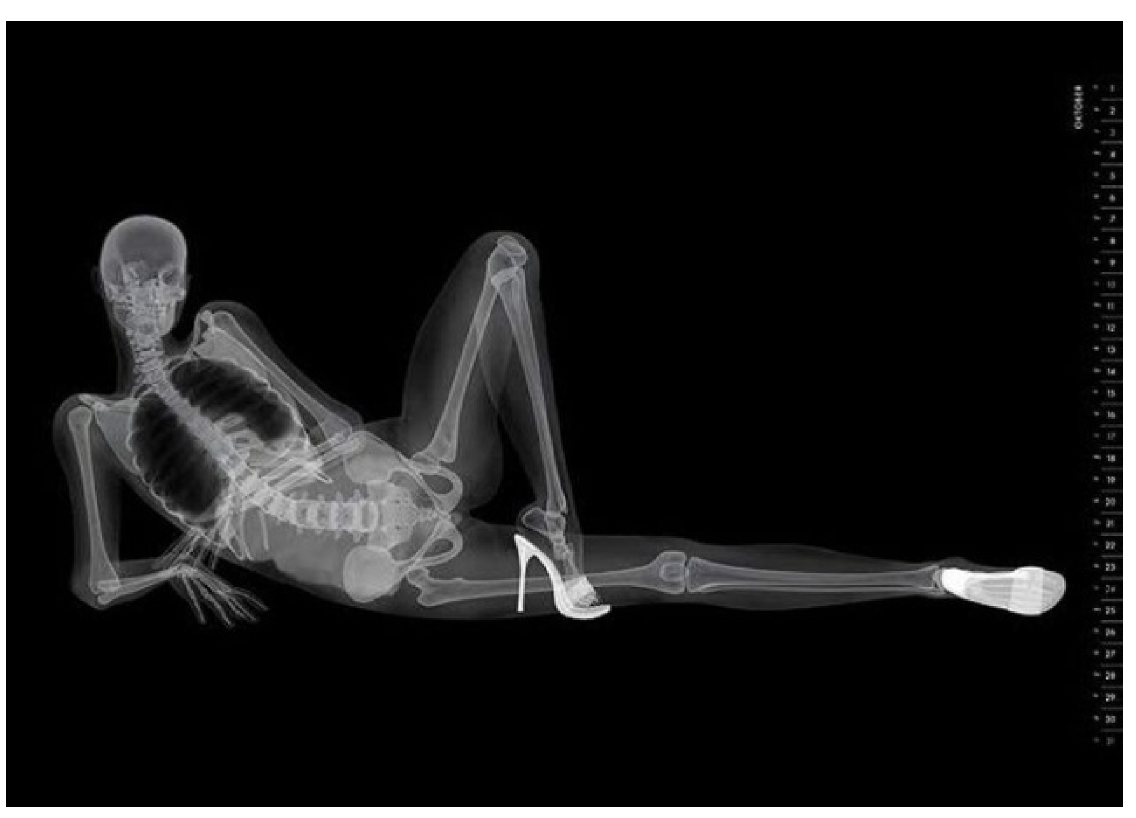
X光美女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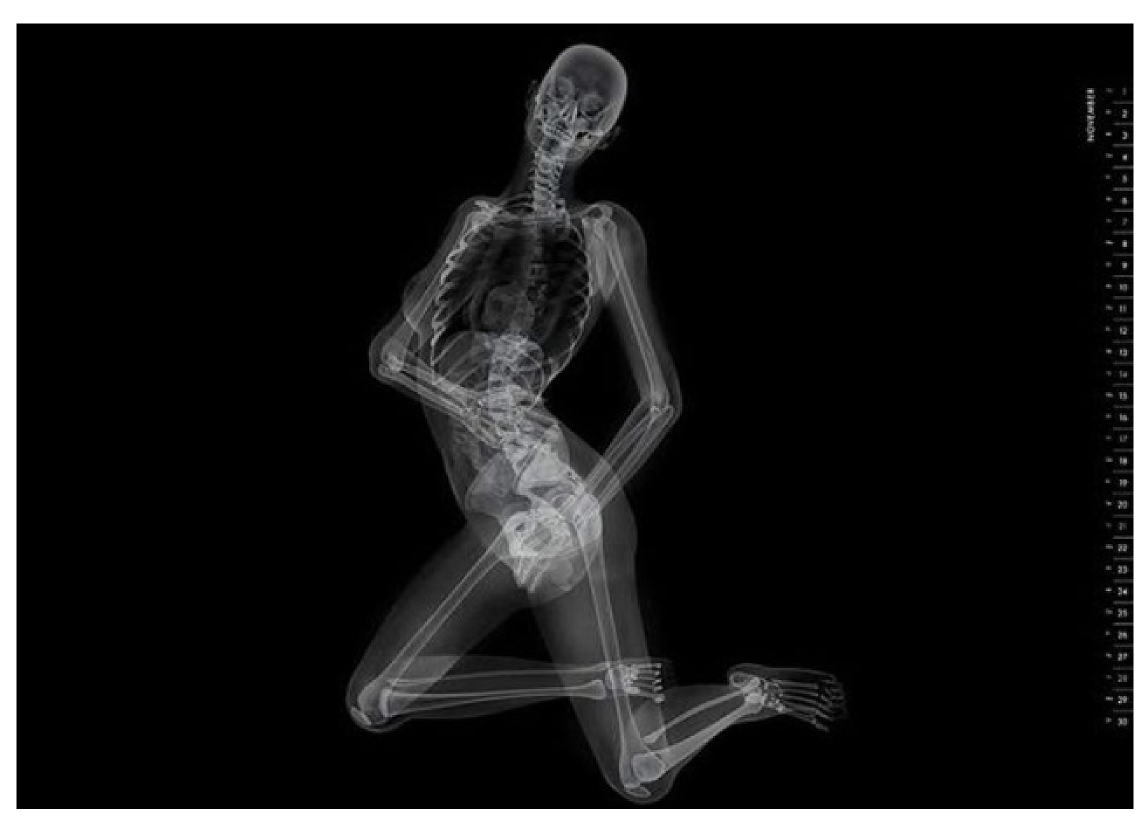
X光美女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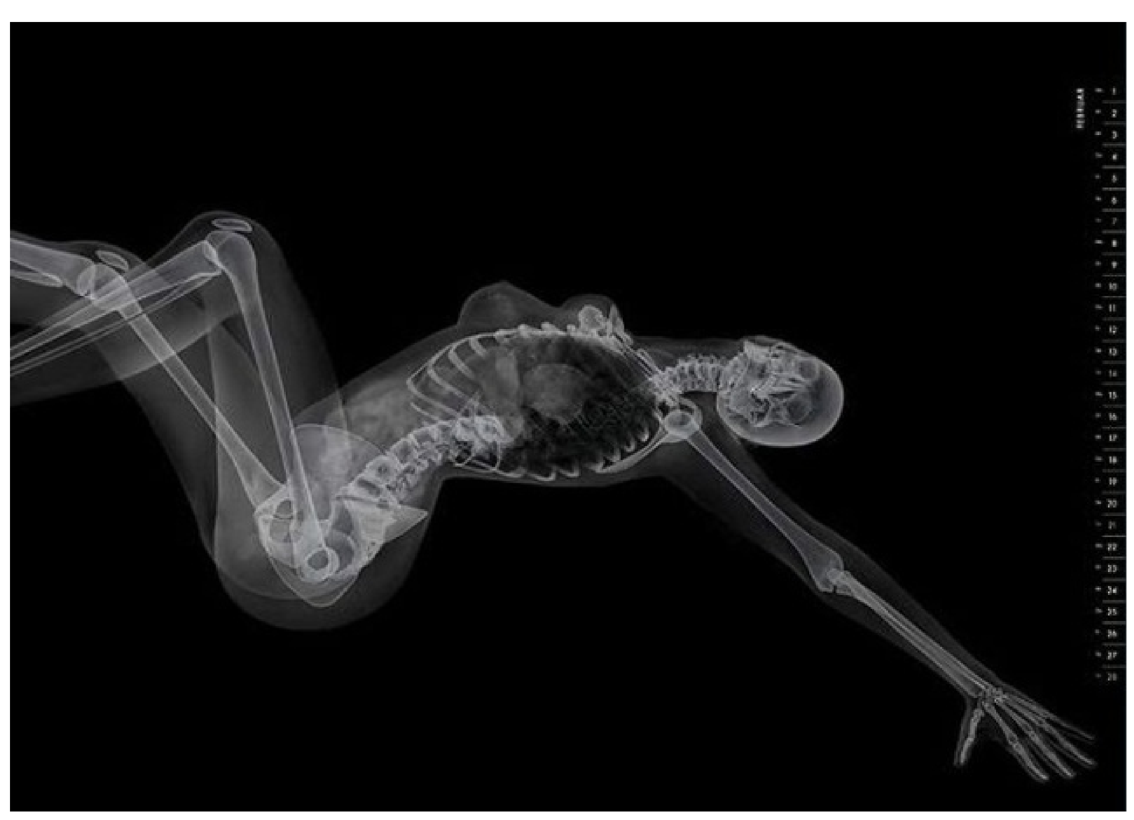
X光美女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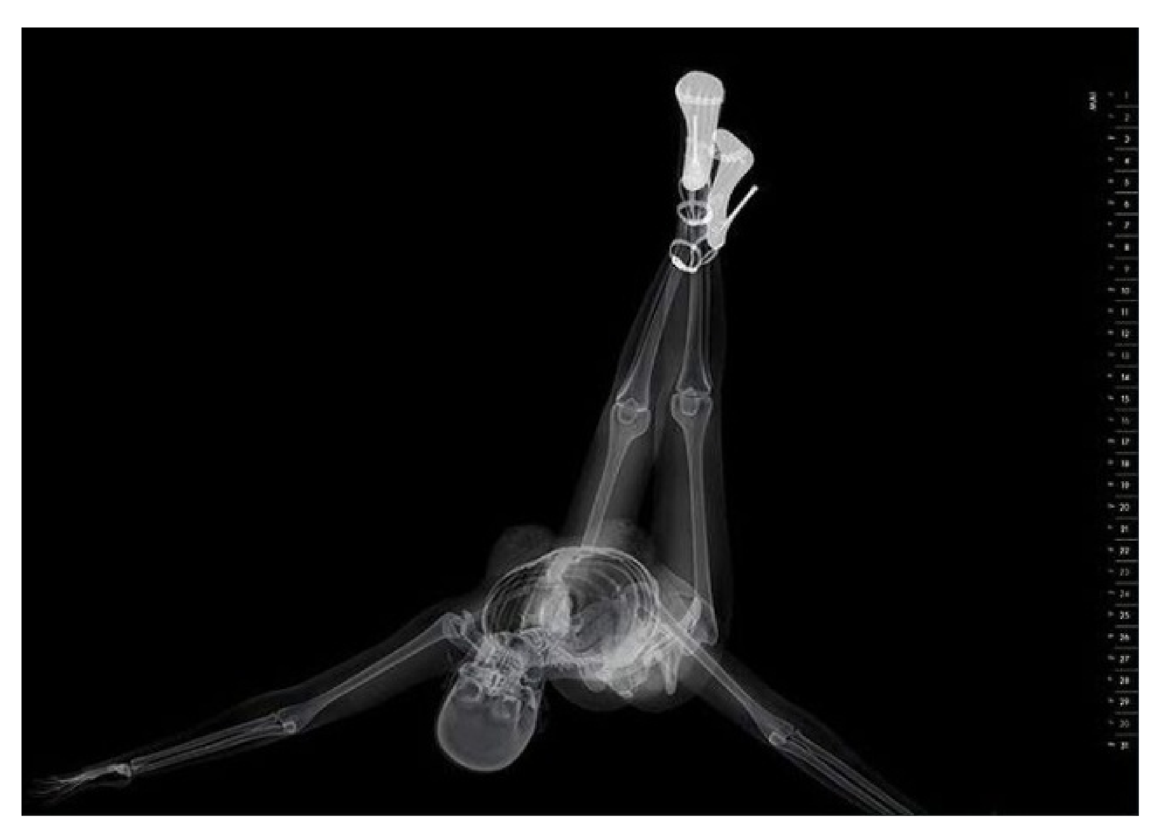
X光美女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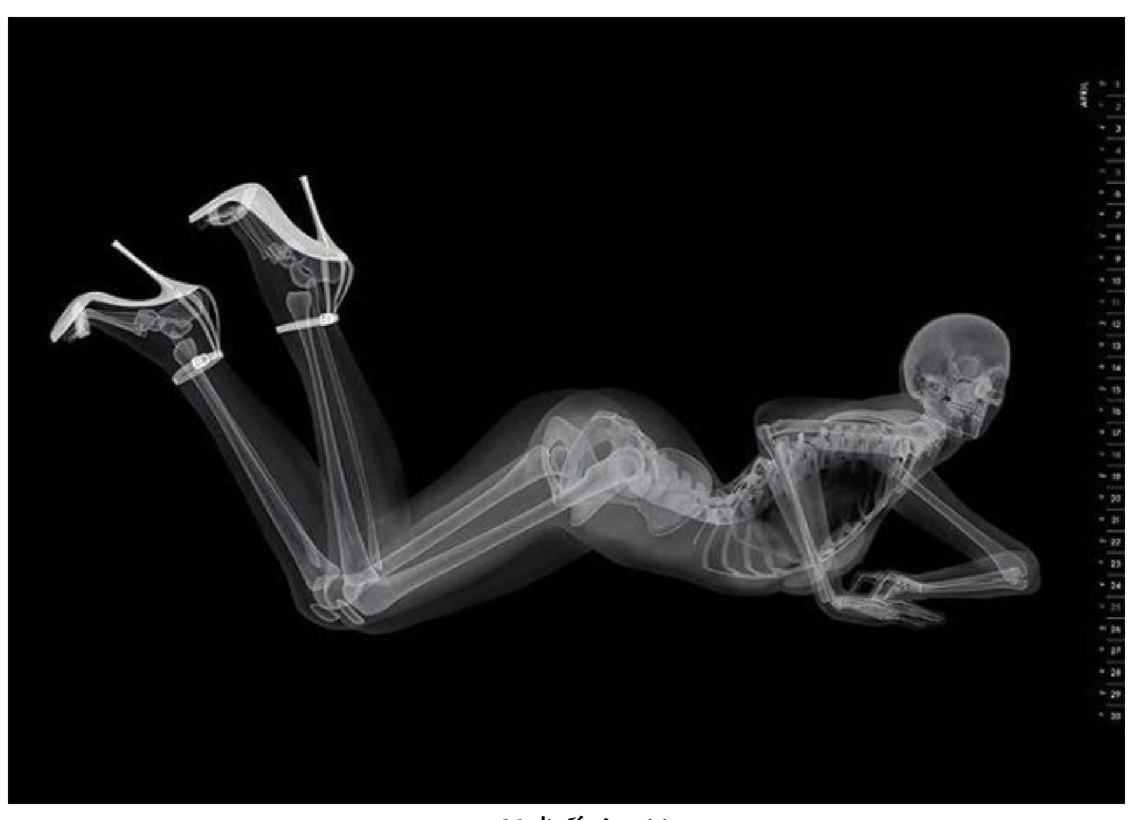
X光美女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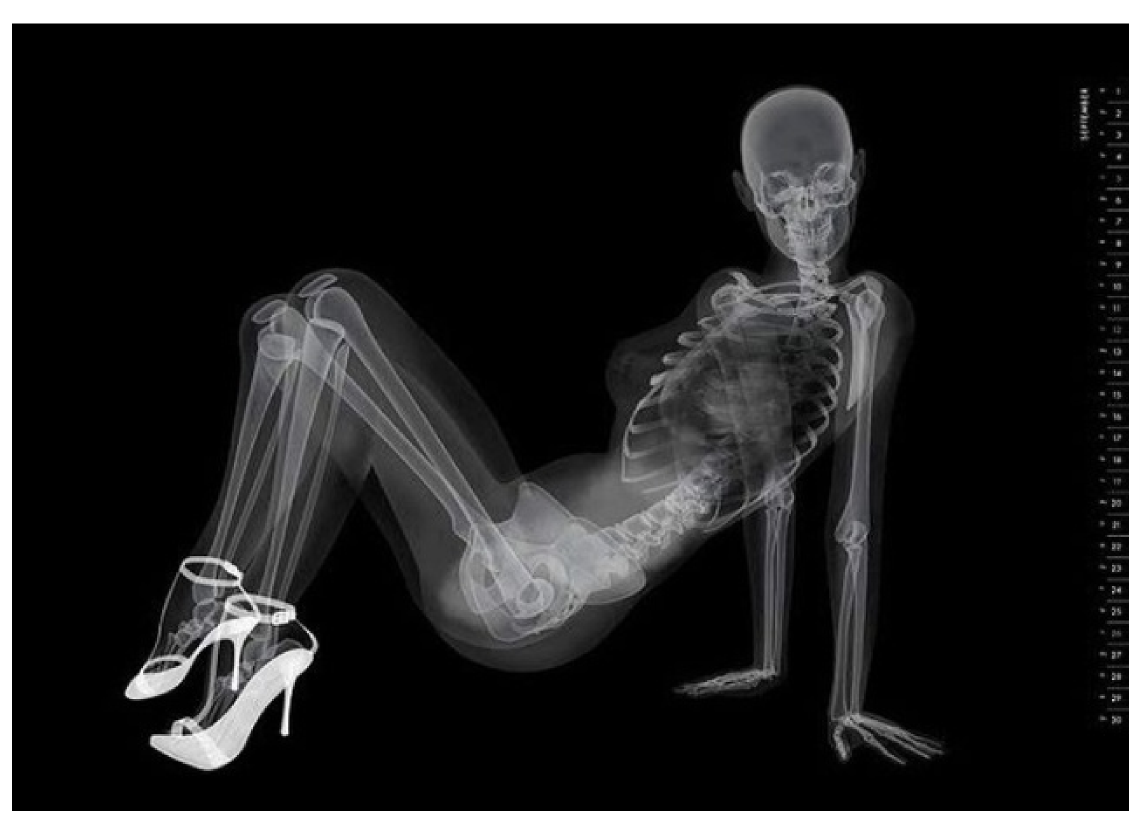
X光美女 *9*



X光美女 *10*



X光美女 *11*



X光美女 *12*

卍 卍 卍

第二日 ☼ 上帝與佛陀？

【♨ 上帝與佛陀 ☞ 神意與人意、依法與依人～ ☔☀】

許多，基督徒～
不虔信上帝，卻堅信政治信條；

就像，佛教徒～
不虔信佛法，卻堅信彌陀救贖……
是不是，一樣奇怪？

神意？還是，人意？
正考驗著——教徒的信仰！

依法？還是，依人？
也考驗著——佛子的信心！

—— 佛曆 2558.11.24（二）——

卍 卍 卍

第三日 ☼ 萬法皆空，因果空不空？

【♨ 無處亦無容 ☞ 萬法皆空，因果不空？ ☔☀】

「萬法皆空，因果不空！」

「萬法皆空？你真的對一切萬法，透徹了解，是嗎？」
「哦！我是指——身心諸法。」

「身心諸法？你真的對一切身心，透徹了解，是嗎？」
「哦！我是指——其中一法。」

「其中一法？你真的對其中一法，透徹了解，是嗎？」
「沒有！」

「沒有？那你怎麼能說——萬法空不空呢？」
「嗯……。」

「因果不空？你真的對一切因果，透徹了解，是嗎？」
「沒有！」

「沒有？那你怎麼知道——因果空不空呢？」
「嗯……。」

「空、不空，是理論空談，無常、苦、無我，才是現實問題，佛法從來不談玄說妙！」

—— 佛曆 2558.11.27（五）——

卍 卍 卍

第四日 ☼ 極樂世界在哪裡？

【☼ 無處亦無容 ☞ 完全不可能 ～☺】

有人問我：
「誰是須陀洹？」
（誰是“證得初果”聖人？）

我告訴他：
「如果，不去了解“法”，只問：“誰是須陀洹？”那是……沒有意義的！」
（他好像，不知所以然？）

就好像說：
「如果，離開地球，卻問——“西方”極樂世界在哪裡？同樣是……沒有意義的！」
（只有，在地球上，才有“西方”，我補充說！）

西方國土：
「倘有方位、必有居處，必難脫離：陰陽五行、地球磁場。
可見祂們、最多仍屬：“地居天”神，並非“空居天”、或“淨居天”人！
“慾界”尚且難於脫離，更何況是——脫離三界、達到遠離“生死輪迴”的【涅槃】呢？」
（除了，五淨居天、【不還果】聖者！）

—— *佛曆 2558.12.25（五）* ——

卍 卍 卍

第五日 ☼ 為什麼「心」要滅掉呢？

【♨ 無處亦無容 ☞ 外道行者“開悟”記實 ～❤】

有一位外道的老朋友，名叫“阿明”，他本來跟隨清海無上師、幾十年的虔誠信徒……。

可是，後來有一天，突然宣稱“開悟”了，還開始批評他自己的師父來了！

看著，一個個好友，都遠離而去，甚至，連阿明的太太都說：「他太驕慢了！」

但是，他依然堅稱“開悟”了！

沒過幾年，阿明身邊，來了一個跟班的，於是，又開始跩起來了！

我去拜訪他的時候，他跟我說：

「萬物同一體，我已經看到那個“真我”了！

“心”本來就沒有，所以連“心”也要滅掉！」

我反問他：

「既然“心”本來就沒有，為什麼“心”要滅掉呢？」

他看看我，笑笑、回答不出來！

所以，後來他的跟班也跑掉了。

經過了二、三年……。

我順路走去拜訪他，卻跟我閉不見面。

（他羞愧又生氣！）

幾年前……。

我鼓起勇氣，再去探望，他跟我見了面……是不是？他有點兒心虛了呢？

（氣稍微消了吧？）

我跟他說：

「佛陀世尊，在修行的時候，當時，印度已有悠久的修行傳統……。

有那麼多外道，都各自宣稱“開悟”了！

為什麼——

佛陀世尊，並不認為，這些人有真正達到【解脫輪迴】的“開悟”境界呢？」

於是，他說：

「是啊！我為什麼沒有想到呢？」

想看看他，一個……困擾了五、六年的老問題，應該有了答案吧？

所以，我再次問：

「既然“心”本來就沒有，為什麼“心”要滅掉呢？」

他還是……看看我，笑笑、回答不出來！

我問說：

「你要知道答案？我可以告訴你！」

不過，他還是很顧面子：

「我已經想了這麼多年……但是這個，不會有答案的！」

（原來，他的驕慢心還在！）

我本來想要告訴他，可是我沒有說：

「因為，你並不知道“心”的生起；所以，當然不知道“心”要滅掉呀！」

（因為，他的驕慢心還在；所以，當然沒有在修習【內觀】呀！）

—— 佛曆 2558.12.27（日）——

卍 卍 卍

第六日 ☼ 有哪三種身心現象？

☼ 原始佛法所探討的「主題」 ☞ 三種身心現象（五蘊） ～❤

1. 「無常」的主題 ⇨ 凡是身心現象，皆是「無常」的！

2. 「離苦」的主題 ⇨ 「無常」的身心現象，最終帶來苦的結果，但是，一切「苦樂」總會消失！

3. 「無我」的主題 ⇨ 無常、苦樂的「身心現象」消失後，仍然，找不到所謂：「真實的自我」！

❦❧ 以上，是：三種「金科玉律」的身心現象 ☞ 金科玉律 ＝ 達摩 ＝ 法 ＝ 法性 ＝ 緣起 ＝ 不變的真理！

—— *佛曆 2559.1.8（五）* ——

卍 卍 卍

第七日 ☼ 毀謗同參道友，不會覺得痛嗎？

【☼ 南傳修行實錄 ☞ 悼念一位“南傳比丘”之死～ ☂】

（愚痴人！當你被火燒著的時候，不會覺得痛嗎……？）

有一位南傳比丘，法號“海界”，他比我晚幾年出家，卻騙我說是“上座”，要我向他頂禮！
我也不明就裡，只想他的父母親對我很護持，又是在他俗家裡，我也不免俗，就向他頂了禮。

因為，他到處行腳，逐漸有了名氣，又收了幾個徒弟，於是，驕慢心出來了，到處炫耀自己證得聖果（阿羅漢）：
可是，他對於自己身邊的人、一些小動物……，卻殘酷無比、沒有一點愛心。

海界打坐的地方，有一些白蟻，正在一顆老年的大茄苳樹下築巢，信徒來問他說：「教我如何不殺生？」
海界的回答是……順手拿起香茅油，往白蟻的巢穴，狠狠地灌下去！
（就在他灌下去，沒有多久，大茄苳樹仍被颱風吹倒了！）

因為，海界行腳方便，按照路邊不實聽聞，沒有查證，又隨處毀謗其他修行者，造成許多信者對佛法失去信心。
（特別是，誤信：南傳“帕奧”教派，某些弟子，有同性戀傾向，喜歡杜撰別人裸照，以打擊異己！）

所以，當海界這樣毀謗“同參道友”的時候，也不覺得有何不妥？
（因為，已有他人毀謗在先！）

正如，佛陀在【巴利聖典】裡所說的：「愚痴人！當你被火燒著的時候，不會覺得痛嗎？」

（不會因為，陷害他人，讓別人受苦，而與自己無關！）

就這樣，多少年的歲月過去了……，

而悲劇才剛要上演，聽到他的母親說：「願意受兒子剃度出家！」

（我就感覺有些不祥！卻不知道哪裡有問題？）

於是，我奉勸他母親說：「如果出家以後，還是住在家裡，何必要那個名呢？出家也不是那個相呀！」

可惜，最終“老菩薩”，沒有聽懂我話的意思，因此，我反而被海界趕出了他俗家！

直到有一天，我在山上修禪的時候，徒弟回來跟我報告說：

「山下的人，都以為你死了！」

「怎麼了？」

「人家都以為師父是那個“海界”……，都以為你死了，後來才知道不是。」

幾個月後，下山打聽……，

原來，海界的老母親“出家”以後，海界跟她鬧氣，先在自己俗家上吊身亡！

第二天，悲傷過度的老母親，也喝鹽酸自盡了！

對於，南傳“帕奧教”的邪行弟子……，人人有責，應該把佛教界的敗類抓出來，繩之於法！

不要再造成更多的人間悲劇了，趕快出面來檢舉吧！

（❦❧ “海界”法師為化名，知情人士，必當知曉。 ～☕）

—— 佛曆 2559.1.19（二）佛子記實 ——

—— 佛曆 2565.8.14（日）更新 ——

卍 卍 卍

第八日 ☼ 地球公民——動物的心聲！

尊重生命 ☞ 生命的吶喊、動物的心聲 ❦❧

千百年來碗裡羹，怨深似海恨難平；
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夜半聲。

肉字本是兩個人，迷人不知大口吞；
吃人半斤還八兩，算來還是人食人。

十字街頭人吃犬，亂葬坑內犬吃人；
諸君不解其中意，仔細思量人吃人。

孟子曰：
「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

只要是有聲音、呼吸、會跳會動，
都有感覺、冷熱、餓飽、親情，
我們又怎麼忍心、讓他們受傷害？
將心比心，切莫貪圖口腹，否則因果難還！

萬物皆有靈性，只是假體不同，
殺一命還一命，陽世種因、地獄還果！

楞伽經云：
「一切衆生，從本以來，輾轉因緣，嘗為六親，以親想故，不應食肉。」

孫子娶祖母，六親鍋裡煮，
豬羊坐上客，子打父皮鼓。

草生草死根還在， 因何人死不回來？
殺生廣拉冤孽債， 自將腸腹當棺材！

關聖帝君警世文云：

「科學理論將對證，不信你們察分明；滿腹濁氣難上昇，自古經典有定評；日後世界將更新，盡留素食持齋人。」

南海古佛慈訓：

「奉勸世人早吃齋，人性物性一處來，忍心殺食同胞肉，將心比心實可哀。」

—— 佛曆 2558.10.19（一） ——

卍　卍　卍

第九日 ☼ 從內心做起

❦❧ 獨立的人格 ☞ 解放應從內心做起 ～❤

台灣諺語：“吃果子，拜樹頭；吃米飯，敬鋤頭。”

“心是所有法的先導，心是所有造作的主腦，
一切都是心所造作的，
人若造作身、口、意善業，
一定有樂，如影不離形。” ～法句經‧第２偈。

❦❧ 如果思想沒有解放，再好的制度？也是思想的奴隸！

—— 佛曆 2558.8.30（日）——

☸ 認識【巴利聖典】，走出「阿含迷思」

Out of the Wood ～♡

☆ 歡迎下載【巴利聖典】多媒體光碟、《寶筏心燈》聖典導讀‧心靈寶典

https://fuzi.nidbox.com/diary/read/10085262

第壹章　感恩父母及親眷，分享給有福氣者！

Thanksgiving & Blessing

經過，數十年寒暑……

菩提僧團——身心禪林，結集「佛陀原始教法」《Pali 聖典》——

《Dhamma 法藏》、《Vinaya 律藏》、【編輯目錄】及【巴利經文及漢譯比對】等工作，皆已大致完成。

敬請流通，歡迎【校對】，或者【製成網頁】，供養十方法界，提供善信瀏覽！

願以此功德——迴向過往雙親及眷屬；

並祈願世間——深入經藏、智慧如海。

菩提僧團 心 法師 校稿於高雄【翠峰精舍】
佛曆 2559（西曆 2016）年 7 月 26 日
佛曆 2567 年 5 月 27 日（週一）更新

卍　卍　卍

第貳章　關於「婆羅門教、種姓制度」

About Brahmanism & Casteism

世界上，最強勢、神祕又高明的宗教——
不是天主教、基督教、回教……而是：婆羅門教！

它不需船堅砲利（賣鴉片）、教士傳教、發麵粉、蓋醫院……
就很神祕的：將你的宗教完全掉包。
讓你信他們的神（大梵化身）、讀他們的經（梵文經典）。

在你的腦裡，植入他們的教義和價值觀。（這點基督教、回教……要慚愧了！）
甚至，連教主都可以換成他們的：大梵天神（毗盧遮那、阿彌陀佛……）。

然而，更高明的地方不止於此（將你的宗教掉包以後）：
仍神不知、鬼不覺，讓你對這一切渾然不知，以為——

還在信自己的神（大乘菩薩）、拜自己的佛（阿彌陀佛）哪！
因為迷惑、植入太深，即使人家告知真相，也不願承認。（有夠厲害～～吧？）

—— 佛曆 2559.11.17（四）大乘婆羅門教 ——
—— 佛曆 2564.5.28（五）阿含迷思 更新 ——

第一節　卡拉瑪經偈——佛陀法語 *Kesamuttisutta*

《巴利聖典》裡的原始佛法，從未教導人們要用〝比對〞的方式，來瞭解原始佛法，或閱讀佛經。

《卡拉瑪經》明確開示：〝比對〞就是魔說！

必須透過依教奉行【四聖諦】：「㊀ 惡業苦觸，和㊁ 能導致無益與苦果的原因——十種惡法；㊂ 現法樂住，和㊃ 能帶來利益與樂果的原因——十種善法」才能瞭解正法，並不是盲從〝比對〞。

《卡拉瑪經》與《四大教法經》的忠告 ☞ 〝如是我聞〞與〝比對〞不代表佛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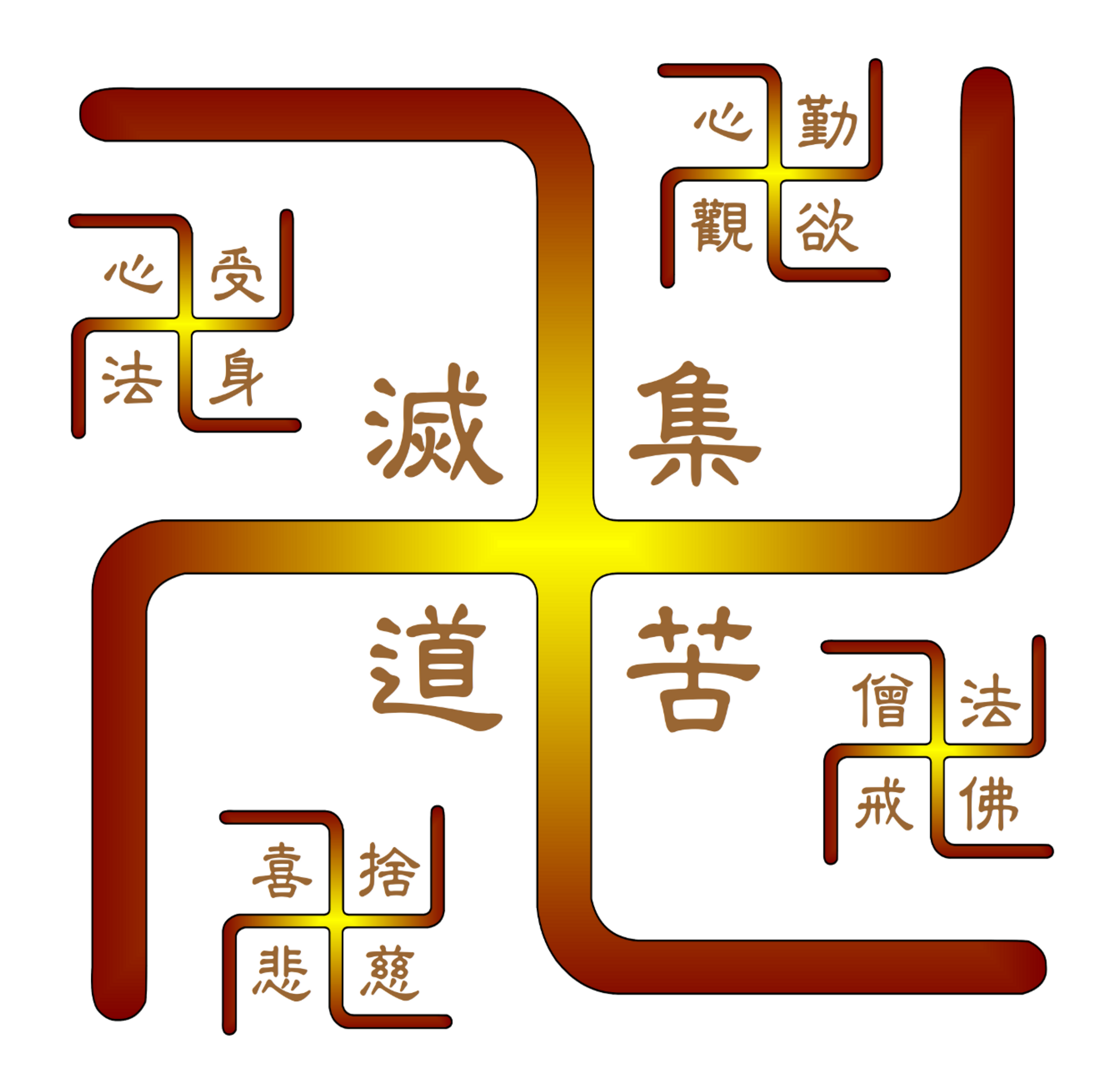
以下列出，所謂〝比對〞有十種錯誤的情況，是佛所摒棄的：

十種惡法 ⇨ ㈠ 貪心、㈡ 貪行、㈢ 瞋心、㈣ 瞋行、㈤ 痴心、㈥ 痴行、㈦ 不善、㈧ 犯罪、㈨ 聖智譴責、㈩ 苦果。

佛說：「❶ （汝等）勿信風俗——透過反覆廣告；❷ 勿輕信傳統；❸ 勿輕信聽聞；❹ 勿信因與經教相合；❺ 勿信基於推理——透過猜測；❻ 勿信基於學術研究——透過公理；❼ 勿信情況考慮周詳——似是而非；❽ 勿信見解卓越——偏見投其所好；❾ 勿信形象權威；❿ 勿信因此沙門，是我等祖師。

卡拉瑪眾！汝等若自己發現——『① ～⑦ 此法是不善，⑧ 此法是有罪，⑨ 此法已被智者所譴責，⑩ 如果接受此法，能導致無益與苦果！』卡拉瑪眾！其時，汝等則應徹底放棄（十種惡法）……。

十種善法 ⇨ ㈠ 戒心、㈡ 戒行、㈢ 定心、㈣ 定行、㈤ 慧心、㈥ 慧行、㈦ 祥善、㈧ 無過、㈨ 聖智稱讚、㈩ 樂果。



卡拉瑪眾！汝等若自己發現——『① ～⑦ 此法是善，⑧ 此法是無罪，⑨ 此法已被智者所稱讚，⑩ 如果接受此法，能帶來利益與樂果！』卡拉瑪眾！其時，汝等則應具足安住（十種善法）！」

～《增支部經典・三集・五十經篇之二・大品・*Kesamuttisutta* 卡拉瑪經》(AN 3.66)

卍 卍 卍

第二節　檢驗「四大教法」──〝如是我聞〞不可代表佛說！ *4-Checking*

☆ 最早出現：「佛經卷首須置〝如是我聞〞」的文獻記載，並非佛經，反而是龍樹（婆羅門種）的《大智度論》。龍樹說「性空」、教人要放空，自己一點也不空，素有「千部論主」之美稱，不但造論特多，偽造大量梵語佛典；為掩人耳目，更杜撰：「釋尊對阿難言，須於經典卷首加上〝如是我聞〞」的說法。好愚弄、取信於一般凡夫眾生，令其偽造、竄改佛經的奸計得逞！

1.　檢驗「比丘所說」教法

Checking Buddha's Preaching by Bhikkhu

〔㈠ **比丘所說「非法、非律！」** ☞ *Bhikkhu wrong view*〕

世尊如是曰：「諸比丘！世間有比丘，作如是語，聞說：

『賢友！我從世尊面前親聞於此，現已受持──此是正法、此是聖律、此是師尊聖教。』

諸比丘！對於彼比丘所說，既不可以歡喜、也不可以拒絕。

既不歡喜、也不拒絕，應妥善了解其文句，並深入（巴利）經藏中尋求完整無誤之詳細說明、且於（巴利）律藏中尋求完整無誤地教導開示。

若其（文句）在用心進入經藏中瞭解說明、用心在律藏中尋求教導以後；說明既不被收錄於

（巴利）經藏中，而且教導不被發現於（巴利）律藏中，有此依據，可以去下結論，告知：

『此確實非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之法語；而且，這是（聖教已被）此比丘所誤解。』

諸比丘！因此汝等應捨棄於此錯誤（比丘所說之傳承）。

〔㈡ **比丘所說「如法、如律！」** ☞ *Bhikkhu right view* 〕

若其（文句）在用心進入經藏中瞭解說明、用心在律藏中尋求教導以後；說明不但被收錄於（巴利）經藏中，而且教導被發現於（巴利）律藏中，有此依據，可以去下結論，告知：

『此確實是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之法語；而且，這是（聖教已被）此比丘所正解。』

諸比丘！此為第一大教法（比丘所說教法之檢驗），應憶念不忘——永久受持。

卍 卍 卍

2. 檢驗「僧團所說」教法

Checking Buddha's Preaching by Sangha

〔㈢ **僧團所說「非法、非律！」** ☞ *Sangha wrong view*〕

復次，諸比丘！世間有比丘，作如是語，聞說：

『賢友！於知名某者住處，有僧團共住、有長老、有上首（領袖），我從彼僧團面前親聞於此，現已受持——此是正法、此是聖律、此是師尊聖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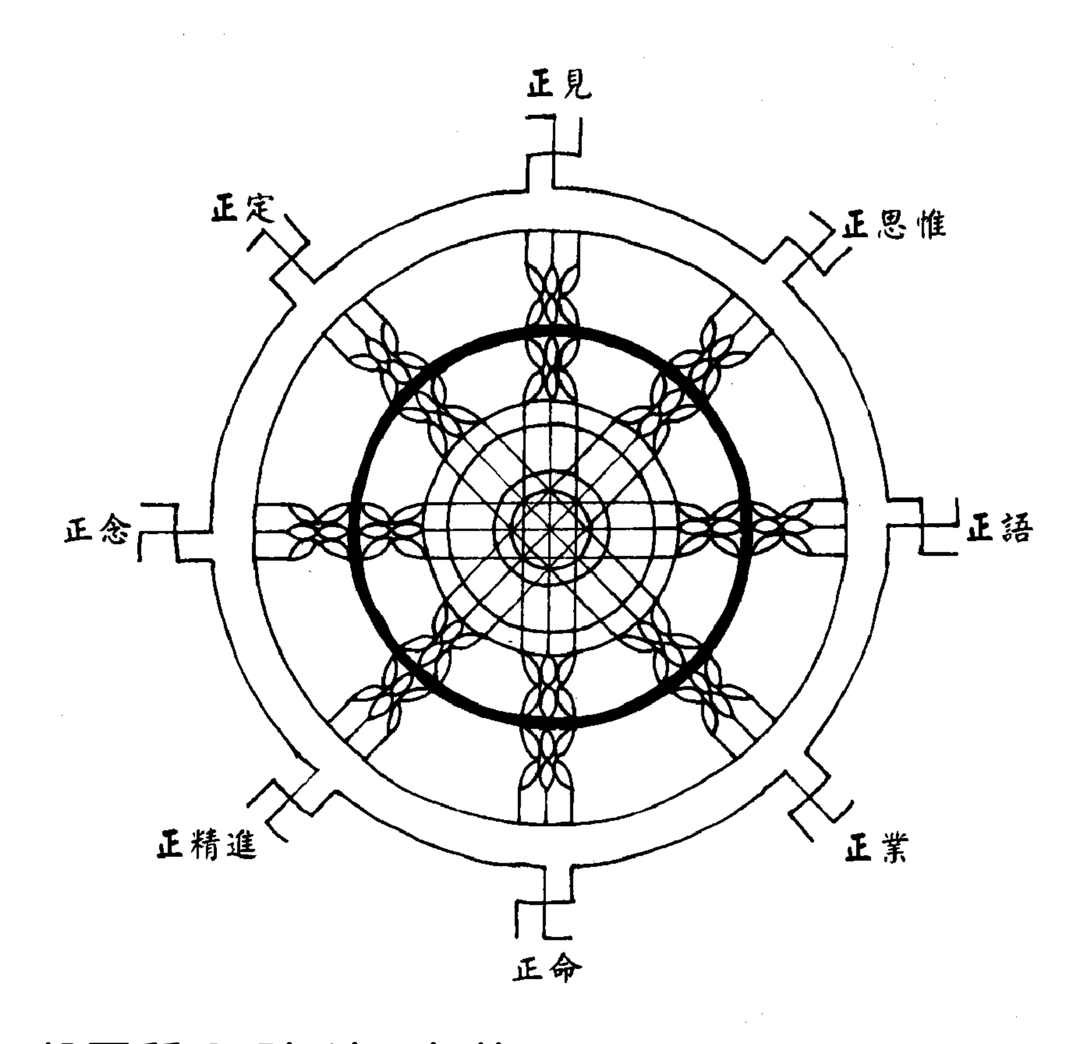
諸比丘！對於彼比丘所說，既不可以歡喜、也不可以拒絕。

既不歡喜、也不拒絕，應妥善了解其文句，並深入（巴利）經藏中尋求完整無誤之詳細說明、且於（巴利）律藏中尋求完整無誤地教導開示。

若其（文句）在用心進入經藏中瞭解說明、用心在律藏中尋求教導以後；說明既不被收錄於（巴利）經藏中，而且教導不被發現於（巴利）律藏中，有此依據，可以去下結論，告知：

『此確實非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之法語；而且，這是（聖教已被）彼僧團所誤解。』

諸比丘！因此汝等應捨棄於此錯誤（僧團所說之傳承）。



〔㈣ **僧團所說「如法、如律！」** ☞ *Sangha right view* 〕

若其（文句）在用心進入經藏中瞭解說明、用心在律藏中尋求教導以後；說明不但被收錄於（巴利）經藏中，而且教導被發現於（巴利）律藏中，有此依據，可以去下結論，告知：

『此確實是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之法語；而且，這是（聖教已被）彼僧團所正解。』

諸比丘！此為第二大教法（僧團所說教法之檢驗），應憶念不忘——永久受持。

卍 卍 卍

3. 檢驗「多數教派所說」教法

Checking Buddha's Preaching by Mainstream

〔㊄ **多數教派所說「非法、非律！」** ☞ *Popular wrong view* 〕

復次，諸比丘！世間有比丘，作如是語，聞說：

『賢友！於知名某者住處，有眾多長老比丘共住，多聞而傳承阿含（聖教）、憶持正法（經藏）、憶持聖律（律藏）、憶持論母（論藏），我從彼等長老面前親聞於此，現已受持——此是正法、此是聖律、此是師尊聖教。』

諸比丘！對於彼比丘所說，既不可以歡喜、也不可以拒絕。

既不歡喜、也不拒絕，應妥善了解其文句，並深入（巴利）經藏中尋求完整無誤之詳細說明、且於（巴利）律藏中尋求完整無誤地教導開示。

若其（文句）在用心進入經藏中瞭解說明、用心在律藏中尋求教導以後；說明既不被收錄於（巴利）經藏中，而且教導不被發現於（巴利）律藏中，有此依據，可以去下結論，告知：

『此確實非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之法語；而且，這是（聖教已被）彼等（多數教派之）長老所誤解。』

諸比丘！因此汝等應捨棄於此錯誤（多數教派

所說之傳承）。

〔㈥ **多數教派所說「如法、如律！」** ☞ *Popular right view* 〕

若其（文句）在用心進入經藏中瞭解說明、用心在律藏中尋求教導以後；說明不但被收錄於（巴利）經藏中，而且教導被發現於（巴利）律藏中，有此依據，可以去下結論，告知：

『此確實是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之法語；而且，這是（聖教已被）彼等（多數教派之）長老所正解。』

諸比丘！此為第三大教法（多數教派所說教法之檢驗），應憶念不忘──永久受持。

卍 卍 卍

4. 檢驗「非主流所說」教法

Checking Buddha's Preaching by Non-Mainstream

〔㊆ **個別傳承所說「非法、非律！」** ☞ *Personal wrong view*〕

復次，諸比丘！世間有比丘，作如是語，聞說：

『賢友！於知名某者住處，有某一長老比丘居住，多聞而傳承阿含（聖教）、憶持正法（經藏）、憶持聖律（律藏）、憶持論母（論藏），我從彼長老面前親聞於此，現已受持——此是正法、此是聖律、此是師尊聖教。』

諸比丘！對於彼比丘所說，既不可以歡喜、也不可以拒絕。

既不歡喜、也不拒絕，應妥善了解其文句，並深入（巴利）經藏中尋求完整無誤之詳細說明、且於（巴利）律藏中尋求完整無誤地教導開示。

若其（文句）在用心進入經藏中瞭解說明、用心在律藏中尋求教導以後；說明既不被收錄於（巴利）經藏中，而且教導不被發現於（巴利）律藏中，有此依據，可以去下結論，告知：

『此確實非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之法語；而且，這是（聖教已被）彼（個別傳承之）長老所誤解。』

諸比丘！因此汝等應捨棄於此錯誤（個別傳承所說之傳承）。

〔㊇ 個別傳承所說「如法、如律！」 ☞ *Personal right view*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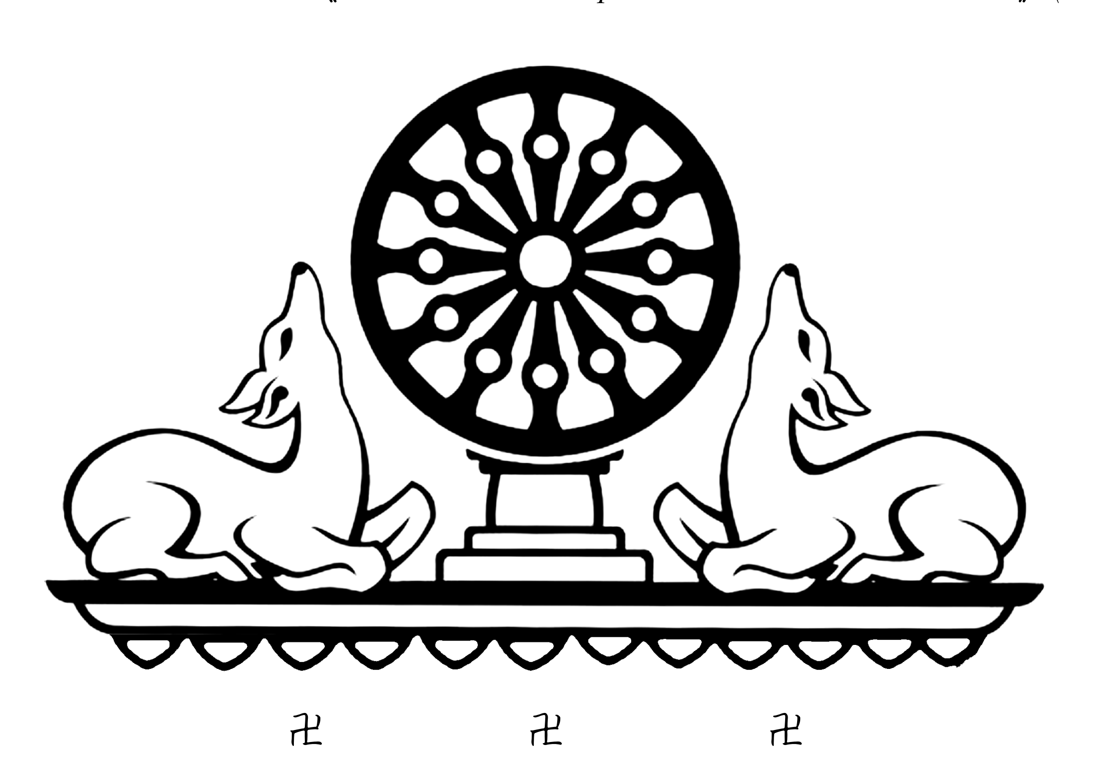
若其（文句）在用心進入經藏中瞭解說明、用心在律藏中尋求教導以後；說明不但被收錄於（巴利）經藏中，而且教導被發現於（巴利）律藏中，有此依據，可以去下結論，告知：

『此確實是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之法語；而且，這是（聖教已被）彼（個別傳承之）長老所正解。』

諸比丘！此為第四大教法（個別傳承所說之檢驗），應憶念不忘——永久受持。

諸比丘！此等是『四大教法』（之檢驗），應憶念不忘——當如是永久受持。」

～《長部經典‧*Mahāparinibbānasutta* 大般涅槃經》*(DN 16, 188)*



卍　卍　卍

第參章　無常歲月～～走出迷思

Out of the Mahayana Brahmanism

第一節　【巴利聖典】簡介——前言 *Brief Introduction*

☆ 阿含（ Āgamā ） ⇛

佛世以後，阿含是所有聖教傳承的簡稱。
原來意思：這佛法是從別人那裡聽來的！
是否正確？不敢保證——
要自己從經律當中去核對。
如《四大教法經》中所說。

☆ 九部經（九分教） ⇛

(1) 契經（巴利聖典：比丘波羅提木叉、比丘尼波羅提木叉、相應部經典、長部經典、中部經典、增支部經典）；
(2) 應頌（應該背誦：小誦經、法句經、經集）；
(3) 記說（契經解說：聖律、大義釋、小義釋）；
(4) 偈經（偈頌詩句：長老偈、長老尼偈）；
(5) 自說經（佛自開示）；
(6) 如是語（聞佛開示）；
(7) 本生譚（佛教故事：天宮事、餓鬼事）；
(8) 未曾有法（解說教義：無礙解道）；
(9) 智解（教理問答：導論、三藏知津）。

～《增支部經典・五集・正法品・*Dutiyasaddhammasammosasutta* 忘失正法之二經》*(AN 5.155)*

卍　　卍　　卍

☆ 法（ Dhamma ） ⇒
佛世時代，法是屬於《九部經》的《應頌》部份；
《應頌》是指佛法當中『應該背誦』的法句偈語。
其中包含：《小誦經》、《法句經》、《經集》。
佛世以後二百年間，仍然傳承正法律的原始僧團——
為解釋小誦經、法句經、經集，故結集了《經藏》。

☆ 律（ Vinaya ） ⇒
佛世時代，律是『生活規範』，
後世才引申為『解釋戒的經』；
佛世以後二百年間，仍然傳承正法律的原始僧團——
為了解釋兩部律的《戒本》，所以結集了《律藏》。

☆ 論母（ Mātikā ） ⇒
字義叫做：法義大綱，現今論藏的原始雛型。
論藏：不代表佛說，是早期部派論師的觀點。
佛陀時代只有法（ Dhamma ）和律（ Vinaya ）；
並沒有〈偽〉論（即阿毗達摩 Abhidhamma ）——
但是在指導學生背誦法義時，可能會需要大綱；
類似考試作弊的小抄，這就是『論母』的來源。

卍 卍 卍

☆ 正法久住的五個因緣 ⇒

① 佛弟子恭敬地來聽聞佛法；
② 佛弟子恭敬地來學習佛法；
③ 佛弟子恭敬地來回憶佛法；
④ 佛弟子恭敬地來觀察所回憶的法義；
⑤ 佛弟子恭敬地知解法義以後，而來修習法隨法行的佛法。

～《增支部經典・五集・五十經篇之四・正法品・*Paṭhamasaddhammasammosasutta* 忘失正法之一經》(*AN 5.154*)

☆ 忘失五法的五個因緣 ⇒

(1) 不通達巴利聖典；
(2) 不詳細為人說法；
(3) 不教導他人說法；
(4) 不詳細解讀法義；
(5) 不修習內觀法義。

～《增支部經典・五集・正法品・*Dutiyasaddhammasammosasutta* 忘失正法之二經》(*AN 5.155*)

☆ 破壞正法的五個因緣 ⇒

① 顛倒經文；
② 難以調教；
③ 不敬傳承；
④ 豐富積蓄；
⑤ 破和合僧。

～《增支部經典・五集・五十經篇之四・正法品・*Tatiyasaddhammasammosasutta* 忘失正法之三經》(*AN 5.156*)

☆ 淘汰沙門的污染 ⇒

① 剔除假和尚（栽培良田譬喻）；
② 剔除假佛教（簸揚糠秕譬喻）；
③ 剔除假道場（水管取材譬喻）。

～《增支部經典・八集・初五十經篇・慈品・*Kāraṇḍavasutta* 沙門之莠經》(*AN 8.10*)

綜合以上聖典的敘述，我們得到如下的結論：

⑴【巴利聖典】不是「北傳婆羅門教」的《阿含經》、也不像「南傳佛教」的〈偽〉論《阿毗達摩》或「一經一論」的【梵文經典】！

⑵【巴利聖典】代表，原始佛法「正法」與「聖律」的第一手資料～～佛陀最後的教說：「正法與聖律，於我滅後，當為，汝等之大師！」

⑶【巴利聖典】每部經典，皆有歷史、文獻記錄，翔實可信、嚴謹可考；每卷經文，前後關聯、次第井然，多達二萬三千三百二十四卷，皆有重點、主題，有如，完整體系的《佛法教材》、生動活潑的《聖境旅人書》。

《佛遺教經》姚秦 三藏法師 鳩摩羅什 譯【菩提僧團、心 法師 整理】（佛垂般涅槃略說教誡經 ***The Buddha's Last Bequest***）

佛陀最後的教說，與【巴利聖典】可以互相對照，所說完全一致！

《佛遺教經》證實：「四聖諦」才是佛法的核心；而非，後來，摻雜婆羅門教思想之「大乘教」，與其衍生之「阿彌陀佛」，或「密教」信仰！

《聖典選讀》追隨諸佛古道～忘失正法等經【剔除假佛教】 *Dhammasammosasutta.pdf*
https://archive.org/details/palishengdian04_007

《聖典選讀》忘失正法等十七經【剔除假佛教】

《聖典選讀》*Dhammasammosasutta*

追隨諸佛古道～忘失正法等經

巴漢對照 佛曆 2563. 11. 9 菩提僧團 *Ven. Devacitta* 整理
Namo Tassa Bhagavato Arahato Sammā Sambuddhassa.
皈命——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
To Make Offerings to Supreme Buddha, Dhamma, Holy Scriptures.
供養——無上世尊、無上法身、無上舍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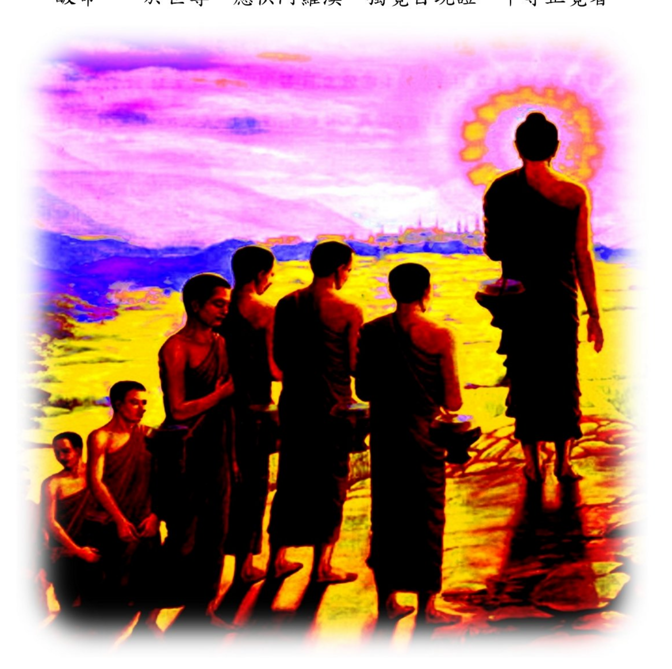
巴利聖典 palitxt@gmail.com ✍ https://sites.google.com/site/palishengdia

《聖典選讀》拘迦利謗聖等經【提婆達多派非佛說】

《聖典選讀》*The Pali Selected Readings*

追隨諸佛古道～拘迦利謗聖等經

巴漢對照 佛曆 2563. 11. 9 菩提僧團 *Ven. Devacitta* 整理
To Make Offerings to Supreme Buddha, Dhamma, Holy Scriptures.
供養——無上世尊、無上法身、無上舍利
Namo Tassa Bhagavato Arahato Sammā Sambuddhassa.
皈命——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



巴利聖典 palitxt@gmail.com ✍ https://sites.google.com/site/palishengdian

《聖典選讀》追隨諸佛古道～拘迦利謗聖等經【提婆達多派非佛說】 *The Pali Selected Readings.pdf*
https://archive.org/details/palishengdian04_008

卍 卍 卍

第二節　走出「彌陀傳說」

Out of the Amitabha Brahmanism

漢地被〖婆羅門教〗假冒佛教，矇混了二千多年，【巴利聖典】的出現，該是「佛陀正法」覺醒的時刻了！

由馮馮居士的《耶穌基督在印度西藏足跡的追尋》不難得知，大乘的彌陀信仰，事實上是基督宗教的一個分支：

「我們也可以很清楚地，看到彌陀的光環，就是這樣，從阿含經中，逐一摘取波斯的寶石鑲嵌出來的……但是，最後要表達的結論，還是諸行無常、苦、無我……。

如果，您不走出彌陀的光環來，怎麼能夠看到原始的法義呢？……還是，要用理性來檢視這些寶石的原產地——波斯與阿含經？」

～節錄自《走出彌陀的光環》曾銀湖 居士

在走出「彌陀傳說」的同時，何不放下「阿含迷思」呢？

☞ ❶ 阿含經，分散於各部派，沒有次第、又不完整；並且，由於翻譯者對原始佛法，不甚了解，所翻字句，令人生澀難懂，又混充不少大乘思想及其他經論者，例如：《雜阿含經》混以《無憂王經》！

在所有漢譯《雜阿含經》中，竟找不到四神足、四正勤，「根相應」亦殘缺不全，三十七道品的順序、卷次錯亂，又不完整，就像，朝代錯亂、枯燥乏味的歷史教科書，漫無頭緒、令人費解；所以，歷代經論家，對阿含經皆不甚重視！

然而，近代《阿含經》，為何又重新受到重視？
答案：是因為「巴利聖典」的出現！

當《阿含經》的字句，難以閱讀時，就把「巴利聖典」的字句，照搬上去！恰如斷手、斷腿的人，需要義肢才能走路一樣！

☞ ❷ 反觀「巴利聖典」，有如，詳實有序、生動活潑的聖境旅人書，提綱挈領、事半功倍——多達二萬三千三百二十四卷，每卷經文，前後順序、次第井然，三十七道品，相當完整；而且，每卷經文，皆有重點、主題。

例如：《大念住經》，是「四念住」的詳細說明，而其他經卷，因所敘述重點不同，只能一筆帶過；如果，遺漏《大念住經》，二萬多卷的「巴利聖典」就如缺手、斷腿，有關「四念住」的項目，將無法令人了解！

「巴利聖典」體系之完整、次第之分明，是歷代聖者、阿羅漢，精心的結集、編排，是留給世人最珍貴的禮物！
所以，對於「巴利聖典」應有系統的研讀，才能獲得，正確的見解，與最大的益處。

千萬，不可把祂，拿來當作：

修補混淆「婆羅門教」思想之《阿含經》的工具；才是，對「巴利聖典」莫大的恭敬與尊重！

現在，正是放下《阿含經》，走出「阿含迷思」；重新認識「巴利聖典」、回歸「佛陀正法」的時刻了！

第三節　走出「阿含迷思」

Out of the AGAMA Brahmanism

佛法（最現實的因果） ≠ 巴利語轉寫（紙上談兵）

附佛外道說：

「巴利文（師按：巴利語並非文字，應是巴利語轉寫）只存在於原始佛教，大乘用的是梵文。

（師按：『大乘』外道非佛法，應正名為『大乘婆羅門教』，他為什麼提到梵文、印度古語與其他宗教等不相干的哲學迷思呢？）

我對印度古語與宗教哲學，比一般人清楚，我在研究所唸了三年古典梵文，並修了許多有關印度哲學的課。在此之前，我已唸了很多年的佛學，我是比一般人知法的……。

（師按：原來他錯把馮京當馬涼，浪費時間於——這些像是婆羅門教、景教、拜火教等外道的迷思，把『大乘婆羅門教』當成是『正法』或『佛學』來研究；

然而『法說非法、非法說法』真正【原始佛法】反而變成他口中的『小乘』了？所以他誤人誤己地以為『比一般人知法……』。）」

法師對附佛外道說：

「我想確定你到底所學習的是（原始）佛教的巴利語……
還是（大乘）婆羅門教的呢？

原因是佛陀時代，就像我們現代一樣，是的！
比方說：我們現在說漢語、閩南語、英語……

可是不見得說這些話的人，都是佛教徒：是一樣的道理！

可見，了不了解佛法，最關鍵的還不是語言這個工具。

而是觀念：
❶ 有沒有「以戒為師」？（戒如：佛法僧戒四不壞信、倫理道德等等！）
❷ 有沒有「依教奉行」？（教如：四聖諦、八正道、戒定慧、智仁勇三達德等等！）

因為，在佛陀時代即使是外道，也是聽懂巴利語的——
但是！為什麼他們都無法成就正覺呢？

那些，後來咬文嚼字、把原本純淨的佛法——
搞得支離破碎的論師們，那就更不用說了！

★ 所以，原始的佛法不在文字上，而在【根本法義】上，因為：
同樣的文字，給不懂法義的人看，還是會看不懂，甚至會誤解的！」

Brahma 梵 ≒ Brahman 婆羅門，實為同一字之不同翻譯。

誰會捨棄佛陀說法的語言「巴利語」——古印度拘薩羅和摩揭陀地區的方言，而使用「梵語」——「婆羅門教」之語言，記錄佛經呢？
答案很明顯：若不是「婆羅門教」徒；就是，偽稱歸附佛法，而實際上，仍是「婆羅門教」徒的「附佛外道」！
由此看出：「梵語」、「梵文」與「婆羅門教」之關係，如此密切；所有梵文經典，自然，充斥「婆羅門教」思想、成為「婆羅門教」之經典，並無令人意外之處。

而漢地，絕大多數之佛經，皆譯自「梵文」，所謂：梵文「佛經」，若不混淆「婆羅門教」（婆羅門 ＝ 梵 ＝ 清淨本性）之思想，那才是奇怪之至！

近代，某些學人，不肯捨棄譯自「梵文」，充斥「婆羅門教」思想之《阿含經》；想了解原始佛法，卻又捨棄「巴利聖典」而不讀。美其名為〝比對〞，竟拿「巴利聖典」隻字片語，當作修補《阿含經》之工具！

恰似：「拆卸新車零件，拿來修補破車，實是愚人作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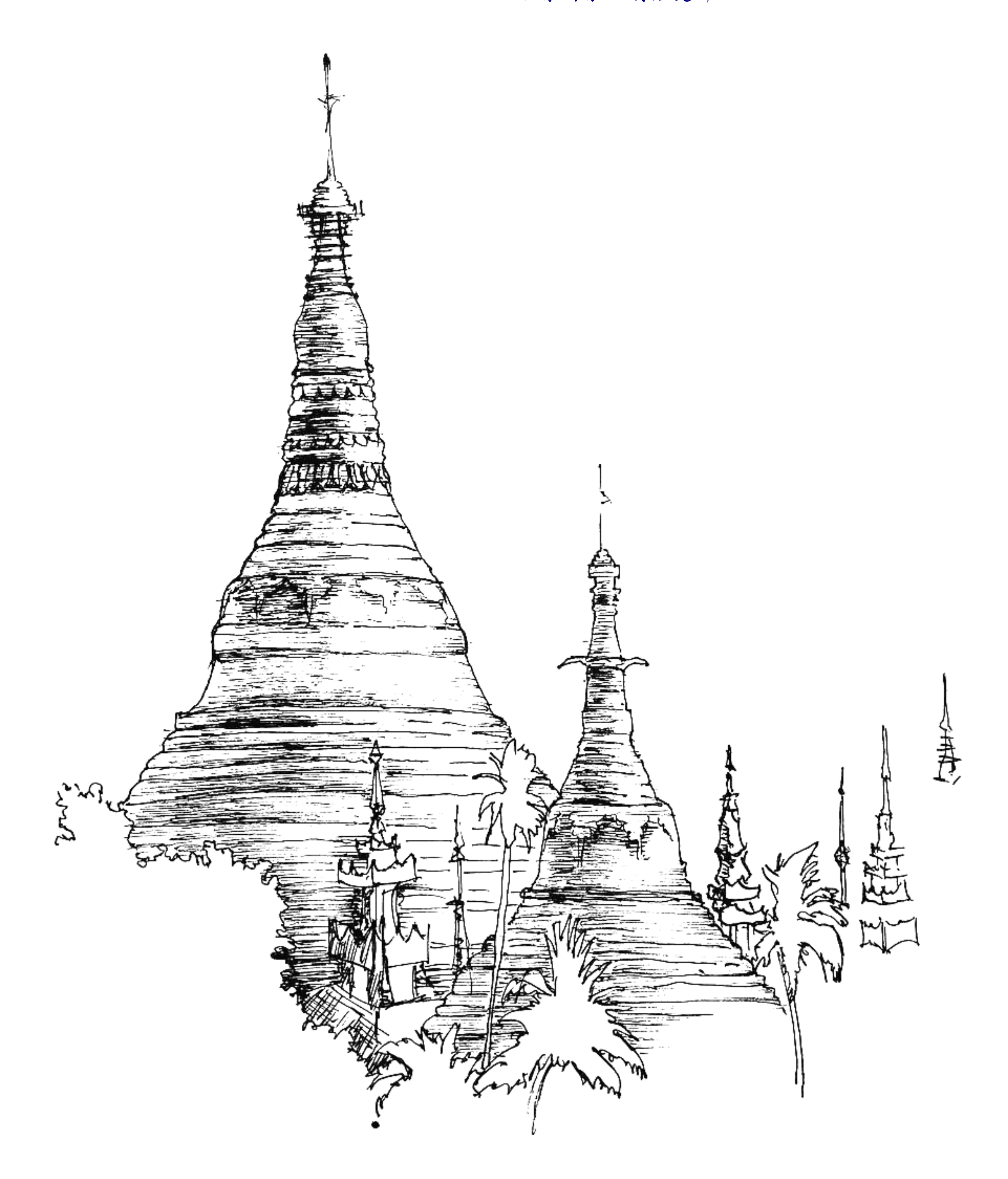
究其原因，無他，只不過是想，持續保有：源自「婆羅門教」之思想 ⇒ 梵 ＝ 清淨本性、佛性、空性、如來藏、中觀、真我、本體（實相）……等思想，令其，借屍還魂罷了！

《佛遺教經》世尊三唱：「汝等若於，苦等四（聖）諦，有所疑者，可疾問之；毋得懷疑，不求決也！」

然而，至今學佛人，對於佛陀法語──「巴利聖典」，所闡述之佛法核心──「四聖諦」要義；依然無知、不求甚解、無人問津或關注！

所以，若真想認識「原始佛法」、了解「四聖諦」真理；有必要重新、有系統的閱讀「巴利聖典」，才是目前最迫切、最重要的工作！

卍　　卍　　卍



第四節　走出「緣起誤區」

Out of the Nagarjuna Brahmanism

☆ 「空性」思想實是婆羅門教的一個分支，試想：「空性創造」與「梵天創造」有何不同？

☆ 緣「生」而有「老死」，生、老死互為互補的條件，「生」和「老死」雖然「相對性」，但其關係，卻是「絕對性」的真理！佛陀稱祂為「四聖諦」。

☆ 龍樹（婆羅門種）的詭辯、矯亂——《中論》第二十四品：

「『眾因緣生法，我說即是空；亦為是假名，亦是中道義。』……何以故？眾緣具足，和合而物生；是物屬眾『因緣』，故『無自性』。『無自性』故空，空亦復空；但為：引導眾生故，以『假名』說。離有、無二邊，故名為：『中道』。」

① 緣生法 ≠ 無自性 ≠ 空；

② 緣生法 ≠ 無自性 ≠ 假名；

③ 緣生法 ≠ 無自性 ≠ 中道義。

✗ 錯亂的把「緣生法」，解釋成「無自性」；「無自性」，更不是「空假中」，而是，龍樹的詭辯！ ～☹

「無自性」只是「無」自性、「否定」自性，並不能說明「依存」的「相對性」（也就是說：緣起、因果關係）；所以，難怪會落入：空、有、亦空亦有（空有不二、真空妙有）、非空非有（不一不異、不常不斷）……等對立，獨斷式的「常見」或「斷見」。

✔ “相對性” ⇒ 是名：「緣起」，“緣起” ⇒ 才是「中道義」！ ～☺

第五節　三個愚人，正法覆滅！

Out of the Upanishad Brahmanism

☆ 「緣起」是「相對性」施設——四聖諦：「此有故彼有（苦），此生故彼生（集）；此無故彼無（滅），此滅故彼滅（道）。」

～《因緣相應・伽拉羅剎利品・*tumhasutta* 非汝之物》*(SN 12.37)*

⑴ 佛滅後三百年（西元前 150），迦多衍尼子（婆羅門種）造〈偽〉論《阿毗達摩發智論》：將一切法，說成實「有」。破壞緣起「相對性」，正法淪為「像法」。

⑵ 佛滅後七百年（西元 150～250），龍樹（婆羅門種）造《中論》：將一切法，說成無自性「空」。破壞緣起「相對性」，像法淪為「末法」。

⑶ **佛滅後一千二百年（西元 700～750），商羯羅（婆羅門種），仿效中觀辯證，創不二一元論，改革婆羅門教，為印度教，註解《奧義書》：將性「空」，說成「上梵」，將緣起「有」，說成「下梵」，論破、取代佛教。佛滅後一千七百年（西元 1205）回教入侵，末法覆滅！**

卍　　卍　　卍

1. 【正法混亂之五因】

5-Cause Of Semblance Dhamma Arising

「迦葉！像法之世生時，則有正法之滅！
迦葉！地界不能令正法滅；
水界不能令正法滅；
火界不能令正法滅；
風界不能令正法滅。
但是，彼等愚人生之時，能令此正法滅！
迦葉！譬如，除非船之先沉；
迦葉！否則，正法不應有滅！

迦葉！有此等五法存在，將導致正法退墮、混亂、滅沒！

五者何耶？

迦葉！於此，有比丘、比丘尼、優婆塞（信士）、優婆夷（信女）等：『❶ 不尊重師（佛）、住不隨順，❷ 不尊重法、住不隨順，❸ 不尊重僧伽、住不隨順，❹ 不尊重學（戒）、住不隨順，❺ 不尊重定、住不隨順。』」

～《迦葉相應・迦葉品・*Saddhammappatirūpakasutta* 像法》*(SN 16.13, 156)*

卍 卍 卍

2. 【阿賴耶識？離開因緣，識即不生！】

Out of the Alaya Brahmanism

☆ 世尊對於主張：「清淨本性、佛性、空性、阿賴耶識、如來藏、中觀、真我、本體、實相……等思想」之學者，一記棒喝！

☆ 不可以五蘊、六塵見「如來」；但是，若離開五蘊、六塵，亦無法見「如來」！

☆ 在這裡，不是說「五法蘊身、佛性、空性、阿賴耶識」有無的問題？而是說明——如果執取任何一法為「有」或「無」，都不叫做「涅槃真理」！

「荼帝！汝實生如是惡見耶？『予實如是，理解從世尊所說之法，即：此識流轉、輪迴；而且，常保持自己之同一性也。』」

荼帝曰：「世尊！予實如是，理解從世尊所說之法，即：此識流轉、輪迴；而且，常保持自己之同一性也。」

世尊曰：「荼帝！如何其識？」

荼帝曰：「世尊！此語，即：『所受者，於此處、彼處，受善、惡業之果報。』」

世尊曰：「愚痴人！汝實在從哪裡知道？我如此說法耶？

愚痴人！識由緣生，予豈非以種種法門，說：『離開因緣，識即不生！』否？

然，愚痴人！汝自己誤解、誣謗我等、傷害自身、又多生非福。

愚痴人！此將為汝，帶來長夜傷害、苦惱不幸福也。」



～《中部經典・雙大品・*Mahātaṇhāsaṅkhayasutta* 愛盡大經》*(MN 38, 398)*

卍　　　卍　　　卍

第六節　佛陀修學過程？證知「四聖諦義」！

The 4-Noble Truths' Vipassana

☆ 世尊現等覺 ⇒ 是因為如實證知五取蘊之四聖諦（而非四攝、六度波羅蜜）！

☆ 世尊〝發現〞相對緣起、四聖諦：「❶ 此有故彼有（苦），❷ 此生故彼生（集）；❸ 此無故彼無（滅），❹ 此滅故彼滅（道）。」⇒ 何有故有老死（苦）耶？緣何而有老死（集）耶？……① 有生故有老死（苦）！② 緣生而有老死（集）！……何無故無老死（滅）耶？何滅而有老死滅（道）耶？……③ 無生故無老死（滅）！④ 生滅而有老死滅（道）！……。

卍　　卍　　卍

1. 【四聖諦義——洞察五蘊生滅】

Insight Into 5-Aggregates' Birth & Death

「諸比丘！因為不隨覺、不洞察『四聖諦』，我與汝等，長久以來，流轉於生死。四者何耶？

❶ 諸比丘！因為不隨覺、不洞察：『苦聖諦』，我與汝等，長久以來，流轉生死。

❷ 諸比丘！因為不隨覺、不洞察：『苦之集聖諦』，我與汝等，長久以來，流轉生死。

❸ 諸比丘！因為不隨覺、不洞察：『苦之滅聖諦』，我與汝等，長久以來，流轉生死。

❹ 諸比丘！因為不隨覺、不洞察：『到達苦滅之道聖諦』，我與汝等，長久以來，流轉生死。」

～《長部經典・*Mahāparinibbānasutta* 大般涅槃經》*(DN 16, 155)*

卍 卍 卍

2. 【尋佛古都——不死道跡】

The Way Leading To the Cessation Of Stress

☆ 並不是「無」苦、集、滅、道，「超越時空」的不死道跡 ⇒ ❶ 正見、❷ 正思惟、❸ 正語、❹ 正業、❺ 正命、❻ 正精進、❼ 正念、❽ 正定。

「諸比丘！同此，我發現過去正覺者，通行之古道、古徑。諸比丘！過去諸佛，通行之古道、古徑者何耶？此即八聖道分，如是：『❶ 正見、❷ 正思惟、❸ 正語、❹ 正業、❺ 正命、❻ 正精進、❼ 正念、❽ 正定』。

諸比丘！此乃過去正等覺者，通行之古道、古徑。

⑫ 追隨其道，隨其道而行，則知『老死』，知老死之集，知老死之滅，知趣滅老死之道跡；

⑪ 追隨其道，隨其道以行，則知『生』，知生之集，知生之滅，知趣滅生之道跡；

⑩ 追隨其道，隨其道以行，則知『有』，知有之集，知有之滅，知趣滅有之道跡；

⑨ 追隨其道，隨其道以行，則知『取』，知取之集，知取之滅，知趣滅取之道跡；

⑧ 追隨其道，隨其道以行，則知『愛』，知愛之集，知愛之滅，知趣滅愛之道跡；

⑦ 追隨其道，隨其道以行，則知『受』，知受之集，知受之滅，知趣滅受之道跡；

⑥ 追隨其道，隨其道以行，則知『觸』，知觸之集，知觸之滅，知趣滅觸之道跡；

⑤ 追隨其道，隨其道以行，則知『六入』，知六入之集，知六入之滅，知趣滅六入之道跡；

④ 追隨其道，隨其道以行，則知『名色』，知名色之集，知名色之滅，知趣滅名色之道跡；

③ 追隨其道，隨其道以行，則知『識』，知識之集，知識之滅，知趣滅識之道跡；

② 追隨其道，隨其道以行，則知『行』，知行之集、知行之滅、

① 知趣行滅之『道跡』。

知此，我以示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諸比丘！如是梵行繁榮、增廣，示知眾多人等，予增大，依人天而善說示。」

～《因緣相應・大品・*Nagarasutta* 諸佛古道》*(SN 12.65)*

卍 卍 卍

第七節　「正法」與「聖律」——回顧佛陀教法興衰史

Scripture & History

1. 巴利語系 ☞ 「法藏」簡介～

Introduction Of Pali Sutta-Pitaka

巴利語，是古印度拘薩羅和摩揭陀地區的俗語、佛陀時代說法的語言。

【巴利聖典】最初僅有《法藏》（即經藏）與《律藏》，並無所謂〈偽〉《論藏》（阿毗達摩）！

《大般涅槃經》(DN 16, 216)：「阿難！依我為汝等，所說之『（正）法與（聖）律』，於我滅後，當為，汝等之大師。」

佛陀於西元前 489 年入滅後，聖弟子們將《法藏》（即經藏），分成五個部份——

❶ 較長篇幅的經文，編列在《長部經典》；

❷ 中等篇幅、不長不短的經文，編列在《中部經典》；

❸ 較短篇幅的經文，編列在《小部經典》；

❹ 其他，依據蘊、處、界，專題式分類，則編列在《相應部經典》；

❺ 此外，還編列了一套百科全書形式的《增支部經典》，由一至十一作為索引。

《法藏》（即經藏）至此，大體完備！

卍　　卍　　卍

2. 巴利語系 ☞ 「律藏」簡介～

Introduction Of Pali Vinaya-Pitaka

巴利律藏，也分成五個部份——

❶ 《比丘類》輯錄，有關《比丘戒本》二二七條戒，每一條戒，制戒因緣與解說；

❷ 《比丘尼類》輯錄，《比丘尼戒本》三一一條戒，每一條戒，制戒因緣與解說；

❸ 《大品》輯錄，有關僧伽各項生活，例行事宜、重大議題，如：布薩誦戒、入雨安居、自恣悔過、穿功德衣、僧伽會議等之規定；

❹ 《小品》輯錄，有關僧伽議事、處罰方式、滅諍原則、瑣碎事宜之補充規定；

❺ 《附隨》輯錄，其他分類摘要、列舉綱要、補充說明，宛如戒律之補充教材。

卍 卍 卍

3. 巴利語系 ☞ 「南傳佛教」簡介～

Introduction Of Pali Abhidharma

〈偽〉《論藏》（阿毗達摩）的由來——

西元前 271～150 年，北方摩揭陀國孔雀王朝阿育王，在暴政統治後，推行仁政。

所以，需要主張「一切法實有」，像是：

⑴〈偽〉《論藏》（阿毗達摩）創始者富樓那（並非十大弟子之一，為同名或假託者）、⑵迦多衍尼子（婆羅門種）的〈偽〉論《阿毗達摩發智論》（實際上，源自外道勝論派「婆浮陀迦旃延」的原子理論）等教義，用以安撫、規範人心。

現在的「南傳佛教」嚴守戒律，並且，依據巴利語系〈偽〉論《阿毗達摩》思想，為富樓那、迦多衍尼子的繼承者：

① 西元前 273 年，阿育王派遣其子摩哂陀長老，首次將巴利語系之佛教傳入錫蘭島；

② 西元 1058 年，傳入緬甸蒲甘王朝；

③ 西元 1361 年以後，由錫蘭島更陸續傳入泰國、柬埔寨、寮國等國家。

卍　卍　卍

4. 梵文語系 ☞ 「北傳婆羅門教」簡介～

Sanskrit Mahayana Brahmanism

西元 150 年以後，南方憍薩羅國主娑多婆訶（引正王），採納龍樹（婆羅門種）的「空性思想」。

作為：推行愚民政策、剷除舊勢力，以及宗教與政治鬥爭之工具！

龍樹說「性空」、教人要放空，自己一點也不空，將婆羅門、佛教、耆那教思想，融為一爐，曾偽造大量梵文經典。

他造論特多，素有「千部論主」之美稱，縱橫古今、無出其右！

因此，他將阿育王時期，巴利語系之佛教，貶稱為「小乘」；而其梵文語系之南方新興宗教，則自稱為「大乘」。

四、五世紀時，無著、世親（婆羅門種）兄弟，由龍樹的「空性思想」，更進一步發展出「三界唯心、萬法唯識」之瑜伽行派。

現在的「北傳婆羅門教」，依據「空性思想」與「唯心唯識」，為龍樹、無著、世親等，梵文語系新興宗教的繼承者。

卍 卍 卍

5. 梵文語系 ☞ 「藏傳婆羅門教」簡介～

Sanskrit ESOTERICA Brahmanism

西元 700～750 年，商羯羅（商卡拉 Shankara，婆羅門種），延續「大乘」唯心論，仿效中觀辯證，倡不二一元論，改革婆羅門教「吠檀多派 Vedanta」，成為「印度教」（新婆羅門教），狂註《奧義書》——

將性「空」，說成「上梵」；將緣起「有」，說成「下梵」。論破「空性思想」、取代「大乘」教義，復興了主張「種姓制度」的吠陀傳統。

於是，大批印度「大乘」教徒，紛紛改信印度教；「密教」信徒，以混合婆羅門教、男女雙修方式，獲得苟延殘喘；般若但亦方便，戒律蕩然無存！

西元 747 年，藏王迎請寂護、蓮華生、蓮華戒，並與漢地禪宗「大乘」教義辯論，後者敗退，奠定西藏「密教」基礎。

西元 1203 年，回教入侵，燒毀「密教」最後據點超戒寺；印度「密教」徒逃往尼泊爾、西藏等地避難。

西藏接收超戒寺大量典籍後，便傳承了密教教學的傳統，形成以「密教」為主流的「藏傳婆羅門教」。

卍 卍 卍

第八節 【思想梵化】與「種姓制度」關係密切——結語 *Conclusion*

⑴ 迦多衍尼子、龍樹、無著、世親、商羯羅……這些，改變佛教的關鍵人物，為何，剛好都是「婆羅門種姓」呢？

可見，絕非偶然、亦非巧合！長久以來，佛教團體，普遍梵化；必然，存在著種姓歧視（新種姓 ***Caste***、亞種姓 ***Sub-Caste***）的嚴重問題！

⑵ **一切佛法的解說中，只要是提到「空」，像是「空性、性空、畢竟空」、緣起「性空」，都歸屬於「像法」（相似法）。**

龍樹中觀所發展出來的玄談，早在第八世紀，就被商羯羅證明，與婆羅門教義相同，根本與佛陀教法，完全沾不上邊；緣起、四諦、三十七道品，才是佛陀正說。

除了「空」外，還包括：唯識、因明、如來藏，具是一門忠烈，均殉於商羯羅之手。

《認識【巴利聖典】，走出「阿含迷思」》（全文完） ～☕



♨ 我心清淨恆念四不壞信皈依處——

Three Precious Ones and Buddha's Commandments as my Refuge -

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戒！

Namo Buddha! Namo Dhamma! Namo Sangha! Namo Sikkhapada!

♨ 迴向法界——

Love and blessings…

願以此功德，迴向雙親眷；

Willing to take the merit, bless to parents and family;

普及於一切，苦海常作舟。

Dedicated to all beings, dukkha-sea often for the boat.

善哉！善哉！善哉！

Good! Good! Good!

聖典凡例 *Text's Introduction*

一、編輯宗旨

☆ 自洲、法洲 —➢ 自燈明，法燈明！

～《長部經典・*Mahāparinibbānasutta* 大般涅槃經》(*DN 16, 165*)

"*Ye hi keci, ānanda, etarahi vā mama vā accayena attadīpā viharissanti attasaraṇā anaññasaraṇā, dhammadīpā dhammasaraṇā anaññasaraṇā, tamatagge me te, ānanda, bhikkhū bhavissanti ye keci sikkhākāmā*"*ti.*

「阿難！於現在，或我滅後，若有人『以自燈明，隨時自皈依，不皈依他人；以法燈明，隨時法皈依，不皈依他人』者——阿難！彼等，於我比丘眾中，將在最高境地，必定樂於修學。」

何為「法燈明、法皈依」？

原始的佛陀教法——「法與律」，應以「四聖諦」為依歸：

(1) *Yo vo, ānanda, mayā dhammo ca vinayo ca desito paññatto, so vo mamaccayena satthā.*

「阿難！依我為汝等，所說之『法與律』，於我滅後，當為，汝等之大師。」 ～《大般涅槃經》(*DN 16, 216*)

(2) 「苦諦實苦，不可令樂；集真是因，更無異因；苦若滅者，即是因滅，因滅故果滅；滅苦之道，實是真道，更無餘道。」 ～《佛遺教經》

(3) **有關部派思想，與「四聖諦」不相應，不予收錄者，如下：**

「① *Abhidhamma* 論藏、② *Therāpadānapāḷi* 長老譬喻、③ *Therīapadānapāḷi* 長老尼譬喻、④ *Buddhavaṃsapāḷi* 佛種姓、⑤ *Cariyāpiṭakapāḷi* 行藏、⑥ *Jātakapāḷi* 本生經。」

二、原典說明

(1)《巴利原典》主要採用內觀研究所（*Vipassana Research Institute*，*VRI*）根據緬甸仰光第六次集結版。

以下縮寫，用於代表《巴利原典》的不同版本：

sī. = *Sri Lankan* 斯里蘭卡
syā. = *Thai* 泰國
pī. = *Pali Text Society* 巴利聖典協會（PTS）
kaṃ. / *ka.* = *Cambodian* 柬埔寨

以下縮寫用於變體閱讀中，代指根本典籍或註釋書：

a.* = *aṅguttaranikāyapāḷi 增支部經典
aṭṭha.* = *aṭṭhakathā 義註

cūḷani. = cūḷaniddesapāli 小義釋
dī. = dīghanikāyapāli 長部經典
itivu. = itivuttakapāli 如是語經
jā. = jātakapāli 〈偽〉本生經
khu. = khuddakanikāyapāli 小部經典
ma. = majjhimanikāyapāli 中部經典
mahāni. = mahāniddesapāli 大義釋
mahāva. = mahāvaṃsa 大史
moga. / moggallānabyākaraṇaṃ = 目犍連文法
pa. = paṭisambhidāmaggapāli / paṭṭhānapāli 無礙解道、發趣論
pe. = petavatthupāli / peṭakopadesapāli / peyyāla 餓鬼事、三藏知津、省略語句
pu. = puggalapaññattipāli 人施設論
pāci. = pācittiyapāli 單墮篇
pārā. = pārājikakaṇḍapāli 驅擯篇
saṃ. = saṃyuttanikāyapāli 相應部經典
su. = suttapiṭaka / suttaṃ 經藏、戒經
theragā. = theragāthāpāli 長老偈
udā. = udānapāli 自說經
vi. = vimānavatthupāli 天宮事
visuddhi. = visuddhimagga 清淨道論
ṭī. / ṭīkā = 複註

在下面的例子中，斯里蘭卡，泰國和 *PTS* 版本都是 “*vāssa*”，而不是 “*vā assa*” ——

'Atthi me attā'ti vā assa [vāssa (sī. syā. pī.)] saccato thetato diṭṭhi uppajjati;
或者，他生起常見、當作真理：「有一個真我！」

(2) 【巴利聖典】略縮寫 ⇒ ❶ *DA* 法藏、*DN* 長部、*MN* 中部、*SN* 相應部、*AN* 增支部、*KN* 小部、*Khp* 小誦經、*Dhp* 法句經、*Ud* 自說經、*Iti* 如是語、*Snp* 經集、*Viv* 天宮事、*Pev* 餓鬼事、*Thag* 長老偈、*Thig* 長老尼偈、*Mnd* 大義釋、*Cnd* 小義釋、*Ps* 無礙解道、*Ne* 導論、*Pe* 三藏知津、*Miln* 彌蘭王問經、❷ *VA* 律藏、*BV* 比丘類、*NV* 比丘尼類、*MV* 律藏大品、*CV* 律藏小品、*PV* 律藏附隨、*DV* 戒本與目錄。

三、 書籤提要

以下範例，為書籤提要，取代註解、說明——

☆ *kāya-anu-passī* 詳細（*anu*）觀看（*passī* 發現）身（*kāya*） ⇒ *kāye kāyānupassī* 在身體中，詳細觀看、發現身體。

四、 助印須知

本次結集，保留《巴利原典》，並除去一切註解、說明，原因有四：

(1) 一篇完善的翻譯，應是：「所見，即所得！」。不應，再增加註解、說明……，以致干擾《巴利原典》的對讀！

(2) 即使，再完善的翻譯文字，其內涵、其價值……，皆無法與《巴利原典》，相提並論！

更何況，翻譯錯誤、不精確等……時常發生！

有鑑於疏漏情況，在所難免，保留《巴利原典》，這意味著——保留日後修正、校對的可能性！

(3) 佛陀是最好的心靈良醫：

「我如良醫，知病說藥，服與不服，非醫咎也。又如善導，導人善道，聞之不行，非導過也！」 ～《佛遺教經》

不論，這藥方是——巴利語轉寫、英文、還是漢文？若真想，了脫生死、苦海得渡……，皆當勉勵學之！

(4) 因為，佛法出現於世，實是稀有、難得呀！不是嗎……？

所以，真學佛人，應該培養：「以翻譯，為輔助工具，多多閱讀《巴利原典》的好習慣。」才是明智之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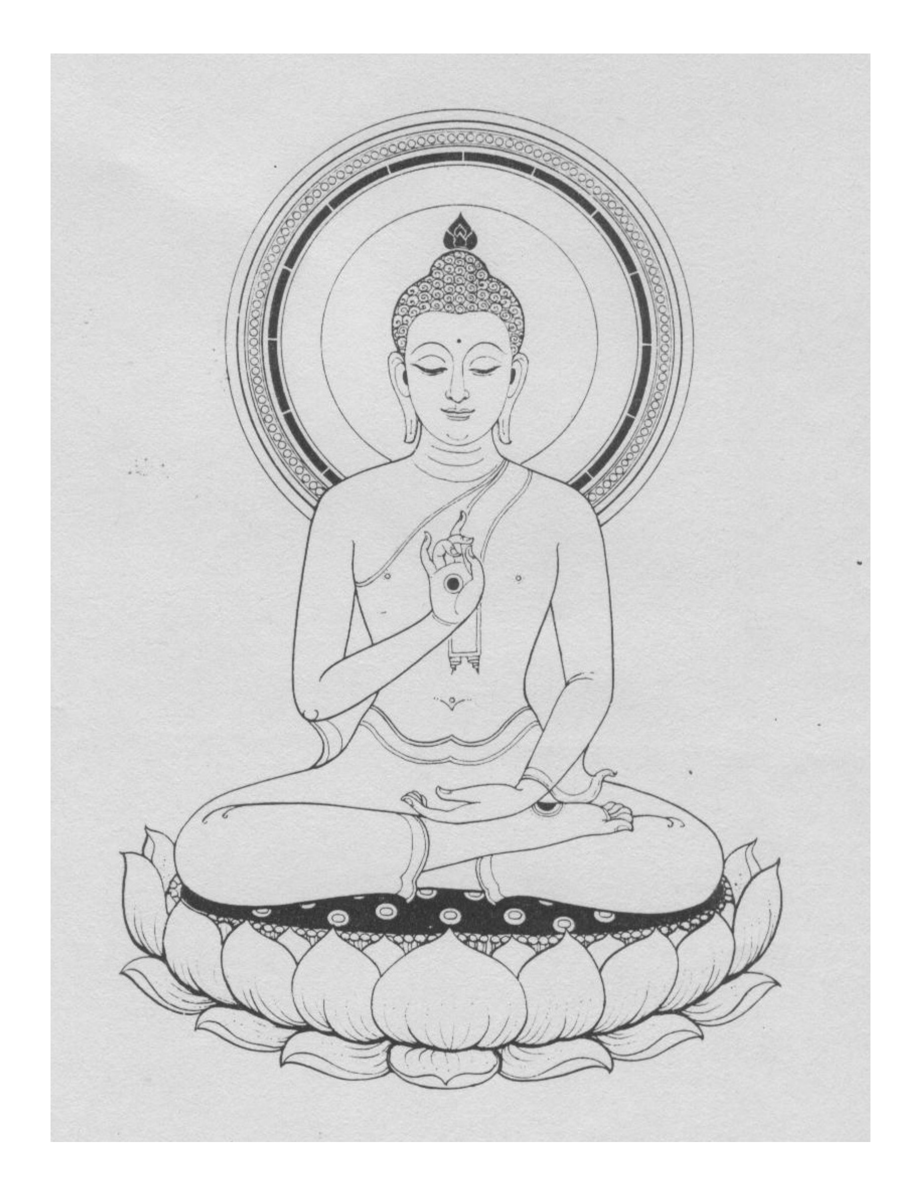
菩提僧團 心 法師

謹誌於高雄【翠峰精舍】

佛曆 2557（西曆 2014）年 4 月 20 日

CSCD 參考網站： https://www.tipitaka.org

最後更新日期： 佛曆 2565.4.21（四）



免費流通，歡迎助印！

Free circulation, welcomed posted!

★ 菩提僧團所譯的經典，以及巴利佛經，除了幫助他人學習戒律、定力和智慧外，不應該用於其他目的！並請保留：完整的經文內容和參考說明，非常感謝！ ★

The scriptures translated by the Bodhi Sangha, as well as the Pali Buddhist scriptures, should not be used for other purposes except to help others learn precepts, concentration and wisdom! And please keep: the complete of scripture content and reference description, thank you very much!

（ 請注意裝訂邊， 雙數頁在左側。 ）
Please note that the binding edge, double the number of pages on the left.

◎ 結集者： 菩提僧團 *Ven. Devacitta* 佛曆 *2558. 4. 7* 初稿
◎ 出版者： 菩提僧團 ***https://fuzi.nidbox.com***
◎ 倡印者： 翠峰精舍 ***palitxt@outlook.com*** ✍
◎ 印贈處：
◎ 助印者：

ೋ☸ೋ